我

老 舍

文硕阁

wenshuoge.com

目录

关	于我	戈们]													 													3
第	一段	及														 												 	5
第	二 縣	Υ Σ									 					 												 	7
第	三縣	ጀ									 					 												 	10
第	四段	ጀ									 					 												 	13
第	五縣	Υ Σ								•	 					 									•				16
第	六郎	ጀ									 					 												 	19
第	七段	殳									 					 												 	21
第	八月	殳								•	 					 												 	25
第	九段	殳								•	 					 												 	28
第	十段	殳									 					 												 	29
第	+-	一段	l Z							•	 					 												 	32
第	+=	二段	Į							•	 					 												 	36
第	+Ξ	三段	Į								 					 												 	39
第	十四	耶	Į							•	 					 												 	41
第	十丑	誀	Į							•	 					 									•				43
第	十ナ	计段	ļ														_	_	_	_	_	_					_		46

版权声明

本书版权保护已经过期,属于公版书!并由"文硕阁"网站的用户制作并发布于文硕阁 网站内,请大家在"合理使用"范围内使用

这本电子书可供中华人民共和国(the People's Republic of China)和世界上大多数其他地区的任何人免费使用,几乎没有任何限制。您可以根据本文件中包含的"传硕公版书许可条款"中的授权许可进行复制、赠送或改编它。

如果您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,您必须在使用本电子书之前查看您所在国家/地区的 法律。

什么是公版书?

根据我国现行「著作权法」第 20、21 条的规定,除署名权、修改权、保护作品完整权外,中国公民对其著作的法定权利均于作者死亡后第五十年的 12 月 31 日截止。超过著作权法保护日期后,其作品就进入了公有领域(公共版权)

这种因作者死亡超过50年而丧失发行权、改编权等著作权利的书籍,就称为"公共版权书籍",简称"公版书"。

传硕公版书保护计划

中华文明5000多年绵延不断、经久不衰,在长期演进过程中,形成了中国人看待世界、看待社会、看待人生的独特价值体系、文化内涵和精神品质,这是我们区别于其他国家和民族的根本特征,也铸就了中华民族博采众长的文化自信。

文化是一个国家、一个民族的灵魂。文化兴国运兴,文化强民族强。

所以我们发起了公版书保护计划。来帮助把中国五千年的文明硕果进行电子化并服务于大众,我们网站所有内容都是免费、自由、无版权的。对所有的读者免费!

使用 文硕阁 中的公版书 不需要获得许可 (在中国,这属于"合理使用")。这适用于所有用途,包括商业用途。换句话说,即使是商业盈利用途,也无需支付版税。

我们希望可以有更多的用户加入到文硕阁网站中来,让我们一起来保护传承文明的 硕果。 源浚者流长,根深者叶茂。文化自信是一个国家、一个民族发展中最基本、最深沉、最持久的力量。

如何联系我们?

网站: www.wenshuoge.com

邮箱: <u>7sbook@duck.com</u>



(扫码访问网站)



(扫码加客服微信)

第一段

我幼年读过书,虽然不多,可是足够读七侠五义与三国志演义什么的。我记得好几段聊斋,到如今还能说得很齐全动听,不但听的人都夸奖我的记性好,连我自己也觉得应该高兴。可是,我并念不懂聊斋的原文,那太深了;我所记得的几段,都是由小报上的"评讲聊斋"念来的——把原文变成白话,又添上些逗哏打趣,实在有个意思!

我的字写得也不坏。拿我的字和老年间衙门里的公文比一比,论个儿的匀适,墨色的光润,与行列的齐整,我实在相信我可以作个很好的"笔帖式"。自然我不敢高攀,说我有写奏折的本领,可是眼前的通常公文是准保能写到好处的。

凭我认字与写的本事,我本该去当差。当差虽不见得一定能增光耀祖,但是至少也比作别的事更体面些。况且呢,差事不管大小,多少总有个升腾。我看见不止一位了,官职很大,可是那笔字还不如我的好呢,连句整话都说不出来。这样的人既能作高官,我怎么不能呢?

可是,当我十五岁的时候,家里教我去学徒。五行八作,行行出状元,学手艺原不是什么低搭的事;不过比较当差稍差点劲儿罢了。学手艺,一辈子逃不出手艺人去,即使能大发财源,也高不过大官儿不是?可是我并没和家里闹别扭,就去学徒了;十五岁的人,自然没有多少主意。况且家里老人还说,学满了艺,能挣上钱,就给我说亲事。在当时,我想象着结婚必是件有趣的事。那么,吃上二三年的苦,而后大人似的去耍手艺挣钱,家里再有个小媳妇,大概也很下得去了。

我学的是裱糊匠。在那太平年月,裱匠是不愁没饭吃的。那时候,死一个人不像现在这么省事。这可并不是说,老年间的人要翻来覆去的死好几回,不干脆的一下子断了气。我是说,那时候死人,丧家要拚命的花钱,一点不惜力气与金钱的讲排场。就拿与冥衣铺有关系的事来说吧,就得花上老些个钱。人一断气,马上就得去糊"倒头车"——现在,连这个名词儿也许有好多人不晓得了。紧跟着便是"接三",必定有些烧活:车轿骡马,墩箱灵人,引魂幡,灵花等等。要是害月子病死的,还必须另糊一头牛,和一个鸡罩。赶到"一七"念经,又得糊楼库,金山银山,尺头元宝,四季衣服,四季花草,古玩陈设,各样木器。及至出殡,纸亭纸架之外,还有许多烧活,至不济也得弄一对"童儿"举着。"五七"烧伞,六十天糊船桥。一个死人到六十天后才和我们裱糊匠脱离关系。一年之中,死那么十来个有钱的人,我们便有了吃喝。

裱糊匠并不专伺候死人,我们也伺候神仙。早年间的神仙不像如今晚儿的这样寒碜,就拿关老爷说吧,早年间每到六月二十四,人们必给他糊黄幡宝盖,马童马匹,和七星大旗什么的。现在,几乎没有人再惦记着关公了!遇上闹"天花",我们又

得为娘娘们忙一阵。九位娘娘得糊九顶轿子,红马黄马各一匹,九份凤冠霞帔,还得预备痘哥哥痘姐姐们的袍带靴帽,和各样执事。如今,医院都施种牛痘,娘娘们无事可作,裱糊匠也就陪着她们闲起来了。此外还有许许多多的"还愿"的事,都要糊点什么东西,可是也都随着破除迷信没人再提了。年头真是变了啊!

除了伺候神与鬼外,我们这行自然也为活人作些事。这叫作"白活",就是给人家糊顶棚。早年间没有洋房,每遇到搬家,娶媳妇,或别项喜事,总要把房间糊得四白落地,好显出焕然一新的气象。那大富之家,连春秋两季糊窗子也雇用我们。人是一天穷似一天了,搬家不一定糊棚顶,而那些有钱的呢,房子改为洋式的,棚顶抹灰,一劳永逸;窗子改成玻璃的,也用不着再糊上纸或纱。什么都是洋式好,耍手艺的可就没了饭吃。我们自己也不是不努力呀,洋车时行,我们就照样糊洋车;汽车时行,我们就糊汽车,我们知道改良。可是有几家死了人来糊一辆洋车或汽车呢?年头一旦大改良起来,我们的小改良全算白饶,水大漫不过鸭子去,有什么法儿呢!

第二段

上面交代过了:我若是始终仗着那份儿手艺吃饭,恐怕就早已饿死了。不过,这点本事虽不能永远有用,可是三年的学艺并非没有很大的好处,这点好处教我一辈子享用不尽。我可以撂下家伙,干别的营生去;这点好处可是老跟着我。就是我死后,有人谈到我的为人如何,他们也必须要记得我少年曾学过三年徒。

学徒的意思是一半学手艺,一半学规矩。在初到铺子去的时候,不论是谁也得害怕,铺中的规矩就是委屈。当徒弟的得晚睡早起,得听一切的指挥与使遣,得低三下四的伺候人,饥寒劳苦都得高高兴兴的受着,有眼泪往肚子里咽。像我学艺的所在,铺子也就是掌柜的家;受了师傅的,还得受师母的,夹板儿气!能挺过这么三年,顶倔强的人也得软了,顶软和的人也得硬了;我简直的可以这么说,一个学徒的脾性不是天生带来的,而是被板子打出来的;像打铁一样,要打什么东西便成什么东西。

在当时正挨打受气的那一会儿,我真想去寻死,那种气简直不是人所受得住的!但是,现在想起来,这种规矩与调教实在值金子。受过这种排练,天下便没有什么受不了的事啦。随便提一样吧,比方说教我去当兵,好哇,我可以作个满好的兵。军队的操演有时有会儿,而学徒们是除了睡觉没有任何休息时间的。我抓着工夫去出恭,一边蹲着一边就能打个盹儿,因为遇上赶夜活的时候,我一天一夜只能睡上三四点钟的觉。我能一口吞下去一顿饭,刚端起饭碗,不是师傅喊,就是师娘叫,要不然便是有照顾主儿来定活,我得恭而敬之的招待,并且细心听着师傅怎样论活讨价钱。不把饭整吞下去怎办呢?这种排练教我遇到什么苦处都能硬挺,外带着还是挺和气。读书的人,据我这粗人看,永远不会懂得这个。现在的洋学堂里开运动会,学生跑上两个圈就仿佛有了汗马功劳一般,喝!又是搀着,又是抱着,往大腿上拍火酒,还闹脾气,还坐汽车!这样的公子哥儿哪懂得什么叫作规矩,哪叫排练呢?话往回来说,我所受的苦处给我打下了作事任劳任怨的底子,我永远不肯闲着,作起活来永不晓得闹脾气,耍别扭,我能和大兵们一样受苦,而大兵们不能像我这么和气。

再拿件实事来证明这个吧:在我学成出师以后,我和别的耍手艺的一样,为表明自己是凭本事挣钱的人,第一我先买了根烟袋,只要一闲着便捻上一袋吧唧着,仿佛很有身分,慢慢的,我又学了喝酒,时常弄两盅猫尿咂着嘴儿抿几口。嗜好就怕开了头,会了一样就不难学第二样,反正都是个玩艺吧咧。这可也就出了毛病。我爱烟爱酒,原本不算什么稀奇的事,大家伙儿都差不多是这样。可是,我一来二去的学会了吃大烟。那个年月,鸦片烟不犯私,非常的便宜;我先是吸着玩,后来可就上了瘾。不久,我便觉出手紧来了,作事也不似先前那么上劲了。我并没等谁劝告我,不但戒了大烟,而且把旱烟袋也撅了,从此烟酒不动!我入了"理门"。入理门,烟酒都不准动;一旦破戒,必走背运。所以我不但戒了嗜好,而且入了理门;

背运在那儿等着我,我怎肯再犯戒呢?这点心胸与硬气,如今想起来,还是由学徒得来的。多大的苦处我都能忍受。初一戒烟戒酒,看着别人吸,别人饮,多么难过呢!心里真像有一千条小虫爬挠那么痒痒触触的难过。但是我不能破戒,怕走背运。其实背运不背运的,都是日后的事,眼前的罪过可是不好受呀!硬挺,只有硬挺才能成功,怕走背运还在其次。我居然挺过来了,因为我学过徒,受过排练呀!

提到我的手艺来,我也觉得学徒三年的光阴并没白费了。凡是一门手艺,都得随时改良,方法是死的,运用可是活的。三十年前的瓦匠,讲究会磨砖对缝,作细工儿活;现在,他得会用洋灰和包镶人造石什么的。三十年前的木匠,讲究会雕花刻木,现在得会造洋式木器。我们这行也如此,不过比别的行业更活动。我们这行讲究看见什么就能糊什么。比方说,人家落了丧事,教我们糊一桌全席,我们就能糊出鸡鸭鱼肉来。赶上人家死了未出阁的姑娘,教我们糊一全份嫁妆,不管是四十八抬,还是三十二抬,我们便能由粉罐油瓶一直糊到衣橱穿衣镜。眼睛一看,手就能模仿下来,这是我们的本事。我们的本事不大,可是得有点聪明,一个心窟窿的人绝不会成个好裱糊匠。

这样,我们作活,一边工作也一边游戏,仿佛是。我们的成败全仗着怎么把各色的 纸调动的合适,这是耍心路的事儿。以我自己说,我有点小聪明。在学徒时候所挨 的打,很少是为学不上活来,而多半是因为我有聪明而好调皮不听话。我的聪明也 许一点也显露不出来,假若我是去学打铁,或是拉大锯——老那么打,老那么拉, 一点变动没有。幸而我学了裱糊匠,把基本的技能学会了以后,我便开始自出花样 ,怎么灵巧逼真我怎么作。有时候我白费了许多工夫与材料,而作不出我所想到的 东西,可是这更教我加紧的去揣摸,去调动,非把它作成不可。这个,真是个好习 惯。有聪明,而且知道用聪明,我必须感谢这三年的学徒,在这三年养成了我会用 自己的聪明的习惯。诚然,我一辈子没作过大事,但是无论什么事,只要是平常人 能作的,我一瞧就能明白个五六成。我会砌墙,栽树,修理钟表,看皮货的真假, 合婚择日,知道五行八作的行话上诀窍……这些,我都没学过,只凭我的眼去看, 我的手去试验;我有勤苦耐劳与多看多学的习惯;这个习惯是在冥衣铺学徒三年养 成的。到如今我才明白过来——我已是快饿死的人了!——假若我多读上几年书, 只抱着书本死啃,像那些秀才与学堂毕业的人们那样,我也许一辈子就胡胡涂涂的 下去,而什么也不晓得呢!裱糊的手艺没有给我带来官职和财产,可是它让我活的 很有趣;穷,但是有趣,有点人味儿。

刚二十多岁,我就成为亲友中的重要人物了。不因为我有钱与身分,而是因为我办事细心,不辞劳苦。自从出了师,我每天在街口的茶馆里等着同行的来约请帮忙。 我成了街面上的人,年轻,利落,懂得场面。有人来约,我便去作活;没人来约, 我也闲不住:亲友家许许多多的事都托咐我给办,我甚至于刚结过婚便给别人家作 媒了。 给别人帮忙就等于消遣。我需要一些消遣。为什么呢?前面我已说过:我们这行有两种活,烧活和白活。作烧活是有趣而干净的,白活可就不然了。糊顶棚自然得先把旧纸撕下来,这可真够受的,没作过的人万也想不到顶棚上会能有那么多尘土,而且是日积月累攒下来的,比什么土都干,细,钻鼻子,撕完三间屋子的棚,我们就都成了土鬼。及至扎好了秫秸,糊新纸的时候,新银花纸的面子是又臭又挂鼻子。尘土与纸面子就能教人得痨病—现在叫作肺病。我不喜欢这种活儿。可是,在街上等工作,有人来约就不能拒绝,有什么活得干什么活。应下这种活儿,我差不多老在下边裁纸递纸抹浆糊,为的是可以不必上"交手",而且可以低着头干活儿,少吃点土。就是这样,我也得弄一身灰,我的鼻子也得像烟筒。作完这么几天活,我愿意作点别的,变换变换。那么,有亲友托我办点什么,我是很乐意帮忙的。

再说呢,作烧活吧,作白活吧,这种工作老与人们的喜事或丧事有关系。熟人们找我定活,也往往就手儿托我去讲别项的事,如婚丧事的搭棚,讲执事,雇厨子,定车马等等。我在这些事儿中渐渐找出乐趣,晓得如何能捏住巧处,给亲友们既办得漂亮,又省些钱,不能窝窝囊囊的被人捉了"大头"。我在办这些事儿的时候,得到许多经验,明白了许多人情,久而久之,我成了个很精明的人,虽然还不到三十岁。

第三段

由前面所说过的去推测,谁也能看出来,我不能老靠着裱糊的手艺挣饭吃。像逛庙会忽然遇上雨似的,年头一变,大家就得往四散里跑。在我这一辈子里,我仿佛是走着下坡路,收不住脚。心里越盼着天下太平,身子越往下出溜。这次的变动,不使人缓气,一变好像就要变到底。这简直不是变动,而是一阵狂风,把人胡胡涂涂的刮得不知上哪里去了。在我小时候发财的行当与事情,许多许多都忽然走到绝处,永远不再见面,仿佛掉在了大海里头似的。裱糊这一行虽然到如今还阴死巴活的始终没完全断了气,可是大概也不会再有抬头的一日了。我老早的就看出这个来。在那太平的年月,假若我愿意的话,我满可以开个小铺,收两个徒弟,安安顿的混两顿饭吃。幸而我没那么办。一年得不到一笔大活,只仗着糊一辆车或两间屋子的顶棚什么的,怎能吃饭呢?睁开眼看看,这十几年了,可有过一笔体面的活?我得改行,我算是猜对了。

不过,这还不是我忽然改了行的唯一的原因。年头儿的改变不是个人所能抵抗的,胳臂扭不过大腿去,跟年头儿叫死劲简直是自己找别扭。可是,个人独有的事往往来得更厉害,它能马上教人疯了。去投河觅井都不算新奇,不用说把自己的行业放下,而去干些别的了。个人的事虽然很小,可是一加在个人身上便受不住;一个米粒很小,教蚂蚁去搬运便很费力气。个人的事也是如此。人活着是仗了一口气,多咱有点事儿,把这口气憋住,人就要抽风。人是多么小的玩艺儿呢!

我的精明与和气给我带来背运。乍一听这句话仿佛是不合情理,可是千真万确,一点儿不假,假若这要不落在我自己身上,我也许不大相信天下会有这宗事。它竟自找到了我;在当时,我差不多真成了个疯子。隔了这么二三十年,现在想起那回事儿来,我满可以微微一笑,仿佛想起一个故事来似的。现在我明白了个人的好处不必一定就有利于自己。一个人好,大家都好,这点好处才有用,正是如鱼得水。一个人好,而大家并不都好,个人的好处也许就是让他倒霉的祸根。精明和气有什么用呢!现在,我悟过这点理儿来,想起那件事不过点点头,笑一笑罢了。在当时,我可真有点咽不下去那口气。那时候我还很年轻啊。

哪个年轻的人不爱漂亮呢?在我年轻的时候,给人家行人情或办点事,我的打扮与气派谁也不敢说我是个手艺人。在早年间,皮货很贵,而且不准乱穿。如今晚的人,今天得了马票或奖券,明天就可以穿上狐皮大衣,不管是个十五岁的孩子还是二十岁还没刮过脸的小伙子。早年间可不行,年纪身分决定个人的服装打扮。那年月,在马褂或坎肩上安上一条灰鼠领子就仿佛是很漂亮阔气。我老安着这么条领子,马褂与坎肩都是青大缎的——那时候的缎子也不怎么那样结实,一件马褂至少也可以穿上十来年。在给人家糊棚顶的时候,我是个土鬼;回到家中一梳洗打扮,我立刻变成个漂亮小伙子。我不喜欢那个土鬼,所以更爱这个漂亮的青年。我的辫子又黑又长,脑门剃得锃光青亮,穿上带灰鼠领子的缎子坎肩,我的确像个"人儿"!

一个漂亮小伙子所最怕的恐怕就是娶个丑八怪似的老婆吧。我早已有意无意的向老人们透了个口话:不娶倒没什么,要娶就得来个够样儿的。那时候,自然还不时行自由婚,可是已有男女两造对相对看的办法。要结婚的话,我得自己去相看,不能马马虎虎就凭媒人的花言巧语。

二十岁那年,我结了婚,我的妻比我小一岁。把她放在哪里,她也得算个俏式利落的小媳妇;在定婚以前,我亲眼相看的呀。她美不美,我不敢说,我说她俏式利落,因为这四个字就是我择妻的标准;她要是不够这四个字的格儿,当初我决不会点头。在这四个字里很可以见出我自己是怎样的人来。那时候,我年轻,漂亮,作事麻利,所以我一定不能要个笨牛似的老婆。

这个婚姻不能说不是天配良缘。我俩都年轻,都利落,都个子不高;在亲友面前,我们像一对轻巧的陀螺似的,四面八方的转动,招得那年岁大些的人们眼中要笑出一朵花来。我俩竞争着去在大家面前显出个人的机警与口才,到处争强好胜,只为教人夸奖一声我们是一对最有出息的小夫妇。别人的夸奖增高了我俩彼此间的敬爱,颇有点英雄惜英雄,好汉爱好汉的劲儿。

我很快乐,说实话:我的老人没挣下什么财产,可是有一所儿房。我住着不用花租金的房子,院中有不少的树木,檐前挂着一对黄鸟。我呢,有手艺,有人缘,有个可心的年轻女人。不快乐不是自找别扭吗?

对于我的妻,我简直找不出什么毛病来。不错,有时候我觉得她有点太野;可是哪个利落的小媳妇不爽快呢?她爱说话,因为她会说;她不大躲避男人,因为这正是作媳妇所应享的利益,特别是刚出嫁而有些本事的小媳妇,她自然愿意把作姑娘时的腼腆收起一些,而大大方方的自居为"媳妇"。这点实在不能算作毛病。况且,她见了长辈又是那么亲热体贴,殷勤的伺候,那么她对年轻一点的人随便一些也正是理之当然;她是爽快大方,所以对于年老的正像对于年少的,都愿表示出亲热周到来。我没因为她爽快而责备她过。

她有了孕,作了母亲,她更好看了,也更大方了——我简直的不忍再用那个"野"字!世界上还有比怀孕的少妇更可怜,年轻的母亲更可爱的吗?看她坐在门坎上,露着点胸,给小娃娃奶吃,我只能更爱她,而想不起责备她太不规矩。

到了二十四岁,我已有一儿一女。对于生儿养女,作丈夫的有什么功劳呢!赶上高兴,男子把娃娃抱起来,耍巴一回;其余的苦处全是女人的。我不是个胡涂人,不必等谁告诉我才能明白这个。真的,生小孩,养育小孩,男人有时候想去帮忙也归无用;不过,一个懂得点人事的人,自然该使作妻的痛快一些,自由一些;欺侮孕妇或一个年轻的母亲,据我看,才真是混蛋呢!对于我的妻,自从有了小孩之后,我更放任了些;我认为这是当然的合理的。

再一说呢,夫妇是树,儿女是花;有了花的树才能显出根儿深。一切猜忌,不放心,都应该减少,或者完全消灭;小孩子会把母亲拴得结结实实的。所以,即使我觉得她有点野——真不愿用这个臭字—我也不能不放心了,她是个母亲呀。

第四段

直到如今,我还是不能明白那到底是怎么一回事。

我所不能明白的事也就是当时教我差点儿疯了的事,我的妻跟人家跑了。

我再说一遍,到如今我还不能明白那到底是怎回事。我不是个固执的人,因为我久在街面上,懂得人情,知道怎样找出自己的长处与短处。但是,对于这件事,我把自己的短处都找遍了,也找不出应当受这种耻辱与惩罚的地方来。所以,我只能说我的聪明与和气给我带来祸患,因为我实在找不出别的道理来。

我有位师哥,这位师哥也就是我的仇人。街口上,人们都管他叫作黑子,我也就还这么叫他吧;不便道出他的真名实姓来,虽然他是我的仇人。"黑子",由于他的脸不白;不但不白,而且黑得特别,所以才有这个外号。他的脸真像个早年间人们揉的铁球,黑,可是非常的亮;黑,可是光润;黑,可是油光水滑的可爱。当他喝下两盅酒,或发热的时候,脸上红起来,就好像落太阳时的一些黑云,黑里透出一些红光。至于他的五官,简直没有什么好看的地方,我比他漂亮多了。他的身量很高,可也不见得怎么魁梧,高大而懈懈松松的。他所以不至教人讨厌他,总而言之,都仗着那一张发亮的黑脸。

我跟他是很好的朋友。他既是我的师哥,又那么傻大黑粗的,即使我不喜爱他,我也不能无缘无故的怀疑他。我的那点聪明不是给我预备着去猜疑人的;反之,我知道我的眼睛里不容砂子,所以我因信任自己而信任别人。我以为我的朋友都不至于偷偷的对我掏坏招数。一旦我认定谁是个可交的人,我便真拿他当个朋友看待。对于我这个师哥,即使他有可猜疑的地方,我也得敬重他,招待他,因为无论怎样,他到底是我的师哥呀。同是一门儿学出来的手艺,又同在一个街口上混饭吃,有活没活,一天至少也得见几面;对这么熟的人,我怎能不拿他当作个好朋友呢?有活,我们一同去作活;没活,他总是到我家来吃饭喝茶,有时候也摸几把索儿胡玩——那时候"麻将"还不十分时兴。我和蔼,他也不客气;遇到什么就吃什么,遇到什么就喝什么,我一向不特别为他预备什么,他也永远不挑剔。他吃的很多,可是不懂得挑食。看他端着大碗,跟着我们吃热汤儿面什么的,真是个痛快的事。他吃得四脖子汗流,嘴里西啦胡噜的响,脸上越来越红,慢慢的成了个半红的大煤球似的;谁能说这样的人能存着什么坏心眼儿呢!

一来二去,我由大家的眼神看出来天下并不很太平。可是,我并没有怎么往心里搁这回事。假若我是个胡涂人,只有一个心眼,大概对这种事不会不听见风就是雨,马上闹个天昏地暗,也许立刻把事情弄个水落石出,也许是望风捕影而弄一鼻子灰。我的心眼多,决不肯这么胡涂瞎闹,我得平心静气的想一想。

先想我自己,想不出我有什么不对的地方来,即使我有许多毛病,反正至少我比师哥漂亮,聪明,更像个人儿。

再看师哥吧,他的长相,行为,财力,都不能教他为非作歹,他不是那种一见面就 教女人动心的人。

最后,我详详细细的为我的年轻的妻子想一想:她跟了我已经四五年,我俩在一处不算不快乐。即使她的快乐是假装的,而愿意去跟个她真喜爱的人——这在早年间几乎是不能有的——大概黑子也绝不会是这个人吧?他跟我都是手艺人,他的身分一点不比我高。同样,他不比我阔,不比我漂亮,不比我年轻;那么,她贪图的是什么呢?想不出。就满打说她是受了他的引诱而迷了心,可是他用什么引诱她呢,是那张黑脸,那点本事,那身衣裳,腰里那几吊钱?笑话!哼,我要是有意的话吗,我倒满可以去引诱引诱女人;虽然钱不多,至少我有个样子。黑子有什么呢?再说,就是说她一时迷了心窍,分别不出好歹来,难道她就肯舍得那两个小孩吗?

我不能信大家的话,不能立时疏远了黑子,也不能傻子似的去盘问她。我全想过了 ,一点缝子没有,我只能慢慢的等着大家明白过来他们是多虑。即使他们不是凭空 造谣,我也得慢慢的察看,不能无缘无故的把自己,把朋友,把妻子,都卷在黑土 里边。有点聪明的人作事不能鲁莽。

可是,不久,黑子和我的妻子都不见了。直到如今,我没再见过他俩。为什么她肯这么办呢?我非见着她,由她自己吐出实话,我不会明白。我自己的思想永远不够对付这件事的。

我真盼望能再见她一面,专为明白明白这件事。到如今我还是在个葫芦里。

当时我怎样难过,用不着我自己细说。谁也能想到,一个年轻漂亮的人,守着两个没了妈的小孩,在家里是怎样的难过;一个聪明规矩的人,最亲爱的妻子跟师哥跑了,在街面上是怎么难堪。同情我的人,有话说不出,不认识我的人,听到这件事,总不会责备我的师哥,而一直的管我叫"王八"。在咱们这讲孝悌忠信的社会里,人们很喜欢有个王八,好教大家有放手指头的准头。我的口闭上,我的牙咬住,我心中只有他们俩的影儿和一片血。不用教我见着他们,见着就是一刀,别的无须乎再说了。

在当时,我只想拚上这条命,才觉得有点人味儿。现在,事情过去这么多年了。我可以细细的想这件事在我这一辈子里的作用了。

我的嘴并没闲着,到处我打听黑子的消息。没用,他俩真像石沉大海一般。打听不着确实的消息,慢慢的我的怒气消散了一些;说也奇怪,怒气一消,我反倒可怜我

的妻子。黑子不过是个手艺人,而这种手艺只能在京津一带大城里找到饭吃,乡间是不需要讲究的烧活的。那么,假若他俩是逃到远处去,他拿什么养活她呢?哼,假若他肯偷好朋友的妻子,难道他就不会把她卖掉吗?这个恐惧时常在我心中绕来绕去。我真希望她忽然逃回来,告诉我她怎样上了当,受了苦处;假若她真跪在我的面前,我想我不会不收下她的,一个心爱的女人,永远是心爱的,不管她作了什么错事。她没有回来,没有消息,我恨她一会儿,又可怜她一会儿,胡思乱想,我有时候整夜的不能睡。

过了一年多,我的这种乱想又轻淡了许多。是的,我这一辈子也不能忘了她,可是 我不再为她思索什么了。我承认了这是一段千真万确的事实,不必为它多费心思了 。

我到底怎样了呢?这倒是我所要说的,因为这件我永远猜不透的事在我这一辈子里 实在是件极大的事。这件事好像是在梦中丢失了我最亲爱的人,一睁眼,她真的跑 得无影无踪了。这个梦没法儿明白,可是它的真确劲儿是谁也受不了的。作过这么 个梦的人,就是没有成疯子,也得大大的改变;他是丢失了半个命呀!

第五段

最初,我连屋门也不肯出,我怕见那个又明又暖的太阳。

顶难堪的是头一次上街:抬着头大大方方的走吧,准有人说我天生来的不知羞耻。 低着头走,便是自己招认了脊背发软。怎么着也不对。我可是问心无愧,没作过一点对不起人的事。

我破了戒,又吸烟喝酒了。什么背运不背运的,有什么再比丢了老婆更倒霉的呢?我不求人家可怜我,也犯不上成心对谁耍刺儿,我独自吸烟喝酒,把委屈放在心里好了。再没有比不测的祸患更能扫除了迷信的;以前,我对什么神仙都不敢得罪;现在,我什么也不信,连活佛也不信了。迷信,我咂摸出来,是盼望得点意外的好处;赶到遇上意外的难处,你就什么也不盼望,自然也不迷信了。我把财神和灶王的龛——我亲手糊的——都烧了。亲友中很有些人说我成了二毛子的。什么二毛子三毛子的,我再不给谁磕头。人若是不可靠,神仙就更没准儿了。

我并没变成忧郁的人。这种事本来是可以把人愁死的,可是我没往死牛犄角里钻。 我原是个活泼的人,好吧,我要打算活下去,就得别丢了我的活泼劲儿。不错,意 外的大祸往往能忽然把一个人的习惯与脾气改变了;可是我决定要保持住我的活泼 。我吸烟,喝酒,不再信神佛,不过都是些使我活泼的方法。不管我是真乐还是假 乐,我乐!在我学艺的时候,我就会这一招,经过这次的变动,我更必须这样了。 现在,我已快饿死了,我还是笑着,连我自己也说不清这是真的还是假的笑,反正 我笑,多咱死了多咱我并上嘴。从那件事发生了以后,直到如今,我始终还是个有 用的人,热心的人,可是我心中有了个空儿。这个空儿是那件不幸的事给我留下的 ,像墙上中了枪弹,老有个小窟窿似的。我有用,我热心,我爱给人家帮忙,但是 不幸而事情没办到好处,或者想不到的扎手,我不着急,也不动气,因为我心中有 个空儿。这个空儿会教我在极热心的时候冷静,极欢喜的时候有点悲哀,我的笑常 常和泪碰在一起,而分不清哪个是哪个。

这些,都是我心里头的变动,我自己要是不说—自然连我自己也说不大完全——大概别人无从猜到。在我的生活上,也有了变动,这是人人能看到的。我改了行,不再当裱糊匠,我没脸再上街口去等生意,同行的人,认识我的,也必认识黑子;他们只须多看我几眼,我就没法再咽下饭去。在那报纸还不大时行的年月,人们的眼睛是比新闻还要厉害的。现在,离婚都可以上衙门去明说明讲,早年间男女的事儿可不能这么随便。我把同行中的朋友全放下了,连我的师傅师母都懒得去看,我仿佛是要由这个世界一脚跳到另一个世界去。这样,我觉得我才能独自把那桩事关在心里头。年头的改变教裱糊匠们的活路越来越狭,但是要不是那回事,我也不会改行改得这么快,这么干脆。放弃了手艺,没什么可惜;可是这么放弃了手艺,我也不会感谢"那"回事儿!不管怎说吧,我改了行,这是个显然的变动。

决定扔下手艺可不就是我准知道应该干什么去。我得去乱碰,像一支空船浮在水面上,浪头是它的指南针。在前面我已经说过,我认识字,还能抄抄写写,很够当个小差事的。再说呢,当差是个体面的事,我这丢了老婆的人若能当上差,不用说那必能把我的名誉恢复了一些。现在想起来,这个想法真有点可笑;在当时我可是诚心的相信这是最高明的办法。"八"字还没有一撇儿,我觉得很高兴,仿佛我已经很有把握,既得到差事,又能恢复了名誉。我的头又抬得很高了。

哼!手艺是三年可以学成的;差事,也许要三十年才能得上吧!一个钉子跟着一个钉子,都预备着给我碰呢!我说我识字,哼!敢情有好些个能整本背书的人还挨饿呢。我说我会写字,敢情会写字的绝不算出奇呢。我把自己看得太高了。可是,我又亲眼看见,那作着很大的官儿的,一天到晚山珍海味的吃着,连自己的姓都不大认得。那么,是不是我的学问又太大了,而超过了作官所需要的呢?我这个聪明人也没法儿不显着胡涂了。

慢慢的,我明白过来。原来差事不是给本事预备着的,想做官第一得有人。这简直 没了我的事,不管我有多么大的本事。我自己是个手艺人,所认识的也是手艺人; 我爸爸呢,又是个白丁,虽然是很有本事与品行的白丁。我上哪里去找差事当呢?

事情要是逼着一个人走上哪条道儿,他就非去不可,就像火车一样,轨道已摆好, 照着走就是了,一出花样准得翻车!我也是如此。决定扔下了手艺,而得不到个差 事,我又不能老这么闲着。好啦,我的面前已摆好了铁轨,只准上前,不许退后。

我当了巡警。

巡警和洋车是大城里头给苦人们安好的两条火车道。大字不识而什么手艺也没有的,只好去拉车。拉车不用什么本钱,肯出汗就能吃窝窝头。识几个字而好体面的,有手艺而挣不上饭的,只好去当巡警;别的先不提,挑巡警用不着多大的人情,而且一挑上先有身制服穿着,六块钱拿着;好歹是个差事。除了这条道,我简直无路可走。我既没混到必须拉车去的地步,又没有作高官的舅舅或姐丈,巡警正好不高不低,只要我肯,就能穿上一身铜钮子的制服。当兵比当巡警有起色,即使熬不上军官,至少能有抢劫些东西的机会。可是,我不能去当兵,我家中还有俩没娘的小孩呀。当兵要野,当巡警要文明;换句话说,当兵有发邪财的机会,当巡警是穷而文明一辈子;穷得要命,文明得稀松!

以后这五六十年的经验,我敢说这么一句:真会办事的人,到时候才说话,爱张罗办事的人——像我自己——没话也找话说。我的嘴老不肯闲着,对什么事我都有一片说词,对什么人我都想很恰当的给起个外号。我受了报应:第一件事,我丢了老婆,把我的嘴封起来一二年!第二件是我当了巡警。在我还没当上这个差事的时候,我管巡警们叫作"马路行走","避风阁大学士"和"臭脚巡"。这些无非都是

说巡警们的差事只是站马路,无事忙,跑臭脚。哼!我自己当上"臭脚巡"了!生命简直就是自己和自己开玩笑,一点不假!我自己打了自己的嘴巴,可并不因为我作了什么缺德的事;至多也不过爱多说几句玩笑话罢了。在这里,我认识了生命的严肃,连句玩笑话都说不得的!好在,我心中有个空儿;我怎么叫别人"臭脚巡",也照样叫自己。这在早年间叫作"抹稀泥",现在的新名词应叫着什么,我还没能打听出来。

我没法不去当巡警,可是真觉得有点委屈。是呀,我没有什么出众的本事,但是论 街面上的事,我敢说我比谁知道的也不少。巡警不是管街面上的事情吗?那么,请 看看那些警官儿吧:有的连本地的话都说不上来,二加二是四还是五都得想半天。 哼!他是官,我可是"招募警";他的一双皮鞋够开我半年的饷!他什么经验与本 事也没有,可是他作官。这样的官儿多了去啦!上哪儿讲理去呢?记得有位教官, 头一天教我们操法的时候,忘了叫"立正",而叫了"闸住"。用不着打听,这位 大爷一定是拉洋车出身。有人情就行,今天你拉车,明天你姑父作了什么官儿,你 就可以弄个教官当当;叫"闸住"也没关系,谁敢笑教官一声呢!这样的自然是不 多,可是有这么一位教官,也就可以教人想到巡警的操法是怎么稀松二五眼了。内 堂的功课自然绝不是这样教官所能担任的,因为至少得认识些个字才能"虎"得下 来。我们的内堂的教官大概可以分为两种:一种是老人儿们,多数都有口鸦片烟瘾 ;他们要是能讲明白一样东西,就凭他们那点人情,大概早就作上大官儿了;唯其 什么也讲不明白,所以才来作教官。另一种是年轻的小伙子们,讲的都是洋事,什 么东洋巡警怎么样,什么法国违警律如何,仿佛我们都是洋鬼子。这种讲法有个好 处,就是他们信口开河瞎扯,我们一边打盹一边听着,谁也不准知道东洋和法国是 什么样儿,可不就随他的便说吧。我满可以编一套美国的事讲给大家听,可惜我不 是教官罢了。这群年轻的小人们真懂外国事儿不懂,无从知道;反正我准知道他们 一点中国事儿也不晓得。这两种教官的年纪上学问上都不同,可是他们有个相同的 地方,就是他们都高不成低不就,所以对对付付的只能作教官。他们的人情真不小 ,可是本事太差,所以来教一群为六块洋钱而一声不敢出的巡警就最合适。

教官如此,别的警官也差不多是这样。想想:谁要是能去作一任知县或税局局长,谁肯来作警官呢?前面我已交代过了,当巡警是高不成低不就,不得已而为之。警官也是这样。这群人由上至下全是"狗熊耍扁担,混碗儿饭吃"。不过呢,巡警一天到晚在街面上,不论怎样抹稀泥,多少得能说会道,见机而作,把大事化小,小事化无;既不多给官面上惹麻烦,又让大家都过得去;真的吧假的吧,这总得算点本事。而作警官的呢,就连这点本事似乎也不必有。阎王好作,小鬼难当,诚然!

第六段

我再多说几句,或者就没人再说我太狂傲无知了。我说我觉得委屈,真是实话;请看吧:一月挣六块钱,这跟当仆人的一样,而没有仆人们那些"外找儿";死挣六块钱,就凭这么个大人——腰板挺直,样子漂亮,年轻力壮,能说会道,还得识文断字!这一大堆资格,一共值六块钱!

六块钱饷粮,扣去三块半钱的伙食,还得扣去什么人情公议儿,净剩也就是两块上下钱吧。衣服自然是可以穿官发的,可是到休息的时候,谁肯还穿着制服回家呢;那么,不作不作也得有件大褂什么的。要是把钱作了大褂,一个月就算白混。再说,谁没有家呢?父母——呕,先别提父母吧!就说一夫一妻吧:至少得赁一间房,得有老婆的吃,喝,穿。就凭那两块大洋!谁也不许生病,不许生小孩,不许吸烟,不许吃点零碎东西;连这么着,月月还不够嚼谷!

我就不明白为什么肯有人把姑娘嫁给当巡警的,虽然我常给同事的做媒。当我一到女家提说的时候,人家总对我一撇嘴,虽不明说,但是意思很明显,"哼!当巡警的!"可是我不怕这一撇嘴,因为十回倒有九回是撇完嘴而点了头。难道是世界上的姑娘太多了吗?我不知道。

由哪面儿看,巡警都活该是鼓着腮帮子充胖子而教人哭不得笑不得的。穿起制服来,干净利落,又体面又威风,车马行人,打架吵嘴,都由他管着。他这是差事;可是他一月除了吃饭,净剩两块来钱。他自己也知道中气不足,可是不能不硬挺着腰板,到时候他得娶妻生子,还是仗着那两块来钱。提婚的时候,头一句是说:"小人呀当差!"当差的底下还有什么呢?没人愿意细问,一问就糟到底。

是的,巡警们都知道自己怎样的委屈,可是风里雨里他得去巡街下夜,一点懒儿不敢偷;一偷懒就有被开除的危险;他委屈,可不敢抱怨,他劳苦,可不敢偷闲,他知道自己在这里混不出来什么,而不敢冒险搁下差事。这点差事扔了可惜,作着又没劲;这些人也就人儿似的先混过一天是一天,在没劲中要露出劲儿来,像打太极拳似的。

世上为什么应当有这种差事,和为什么有这样多肯作这种差事的人?我想不出来。假若下辈子我再托生为人,而且忘了喝迷魂汤,还记得这一辈子的事,我必定要扯着脖子去喊:这玩艺儿整个的是丢人,是欺骗,是杀人不流血!现在,我老了,快饿死了,连喊这么几句也顾不及了,我还得先为下顿的窝窝头着忙呀!

自然在我初当差的时候,我并没有一下子就把这些都看清楚了,谁也没有那么聪明。反之,一上手当差我倒觉出点高兴来:穿上整齐的制服,靴帽,的确我是漂亮精神,而且心里说:好吧歹吧,这是个差事;凭我的聪明与本事,不久我必有个升腾

。我很留神看巡长巡官们制服上的铜星与金道,而想象着我将来也能那样。我一点也没想到那铜星与金道并不按着聪明与本事颁给人们呀。

新鲜劲儿刚一过去,我已经讨厌那身制服了。它不教任何人尊敬,而只能告诉人:"臭脚巡"来了!拿制服的本身说,它也很讨厌:夏天它就像牛皮似的,把人闷得满身臭汗;冬天呢,它一点也不像牛皮了,而倒像是纸糊的;它不许谁在里边多穿一点衣服,只好任着狂风由胸口钻进来,由脊背钻出去,整打个穿堂!再看那双皮鞋,冬冷夏热,永远不教脚舒服一会儿;穿单袜的时候,它好像是两大篓子似的,脚趾脚踵都在里边乱抓弄,而始终找不到鞋在哪里;到穿棉袜的时候,它们忽然变得很紧,不许棉袜与脚一齐伸进去。有多少人因包办制服皮鞋而发了财,我不知道,我只知道我的脚永远烂着,夏天闹湿气,冬天闹冻疮。自然,烂脚也得照常的去、我只知道我的脚永远烂着,夏天闹湿气,冬天闹冻疮。自然,烂脚也得照常的去、锁街站岗,要不然就别挣那六块洋钱!多么热,或多么冷,别人都可以找地方去躲一躲,连洋车夫都可以自由的歇半天,巡警得去巡街,得去站岗,热死冻死都活该,那六块现大洋买着你的命呢!

记得在哪儿看见过这么一句:食不饱,力不足。不管这句在原地方讲的是什么吧,反正拿来形容巡警是没有多大错儿的。最可怜,又可笑的是我们既吃不饱,还得挺着劲儿,站在街上得像个样子!要饭的花子有时不饿也弯着腰,假充饿了三天三夜;反之,巡警却不饱也得鼓起肚皮,假装刚吃完三大碗鸡丝面似的。花子装饿倒有点道理,我可就是想不出巡警假装酒足饭饱有什么理由来,我只觉得这真可笑。

人们都不满意巡警的对付事,抹稀泥。哼!抹稀泥自有它的理由。不过,在细说这个道理之前,我愿先说件极可怕的事。有了这件可怕的事,我再反回头来细说那些理由,仿佛就更顺当,更生动。好!就这样办啦。

第七段

应当有月亮,可是教黑云给遮住了,处处都很黑。我正在个僻静的地方巡夜。我的鞋上钉着铁掌,那时候每个巡警又须带着一把东洋刀,四下里鸦雀无声,听着我自己的铁掌与佩刀的声响,我感到寂寞无聊,而且几乎有点害怕。眼前忽然跑过一只猫,或忽然听见一声鸟叫,都教我觉得不是味儿,勉强着挺起胸来,可是心中总空空虚虚的,仿佛将有些什么不幸的事情在前面等着我。不完全是害怕,又不完全气粗胆壮,就那么怪不得劲的,手心上出了点凉汗。平日,我很有点胆量,什么看守死尸,什么独自看管一所脏房,都算不了一回事。不知为什么这一晚上我这样胆虚,心里越要耻笑自己,便越觉得不定哪里藏着点危险。我不便放快了脚步,可是心中急切的希望快回去,回到那有灯光与朋友的地方去。

忽然,我听见一排枪!我立定了,胆子反倒壮起来一点;真正的危险似乎倒可以治好了胆虚,惊疑不定才是恐惧的根源。我听着,像夜行的马竖起耳朵那样。又一排枪,又一排枪!没声了,我等着,听着,静寂得难堪。像看见闪电而等着雷声那样,我的心跳得很快。拍,拍,拍,拍,四面八方都响起来了!

我的胆气又渐渐的往下低落了。一排枪,我壮起气来;枪声太多了,真遇到危险了;我是个人,人怕死;我忽然的跑起来,跑了几步,猛的又立住,听一听,枪声越来越密,看不见什么,四下漆黑,只有枪声,不知为什么,不知在哪里,黑暗里只有我一个人,听着远处的枪响。往哪里跑?到底是什么事?应当想一想,又顾不得想;胆大也没用,没有主意就不会有胆量。还是跑吧,胡涂的乱动,总比呆立哆嗦着强。我跑,狂跑,手紧紧的握住佩刀。像受了惊的猫狗,不必想也知道往家里跑。我已忘了我是巡警,我得先回家看看我那没娘的孩子去,要是死就死在一处!

要跑到家,我得穿过好几条大街。刚到了头一条大街,我就晓得不容易再跑了。街上黑黑忽忽的人影,跑得很快,随跑随着放枪。兵!我知道那是些辫子兵。而我才刚剪了发不多日子。我很后悔我没像别人那样把头发盘起来,而是连根儿烂真正剪去了辫子。假若我能马上放下辫子来,虽然这些兵们平素很讨厌巡警,可是因为我有辫子或者不至于把枪口冲着我来。在他们眼中,没有辫子便是二毛子,该杀。我没有了这么条宝贝!我不敢再动,只能藏在黑影里,看事行事。兵们在路上跑,一队跟着一队,枪声不停。我不晓得他们是干什么呢?待一会儿,兵们好像是都过去了,我往外探了探头,见外面没有什么动静,我就像一只夜鸟儿似的飞过了马路,到了街的另一边。在这极快的穿过马路的一会儿里,我的眼梢着一点红光。十字街头起了火。我还藏在黑影里,不久,火光远远的照亮了一片;再探头往外看,我已可以影影抄抄的看到十字街口,所有四面把角的铺户已全烧起来,火影中那些兵们来回的奔跑,放着枪。我明白了,这是兵变。不久,火光更多了,一处接着一处,由光亮的距离我可以断定:凡是附近的十字口与丁字街全烧了起来。

说句该挨嘴巴的话,火是真好看!远处,漆黑的天上,忽然一白,紧跟着又黑了。 忽然又一白,猛的冒起一个红团,有一块天像烧红的铁板,红得可怕。在红光里看 见了多少股黑烟,和火舌们高低不齐的往上冒,一会儿烟遮住了火苗;一会儿火苗 冲破了黑烟。黑烟滚着,转着,千变万化的往上升,凝成一片,罩住下面的火光, 像浓雾掩住了夕阳。待一会儿,火光明亮了一些,烟也改成灰白色儿,纯净,旺炽 , 火苗不多, 而光亮结成一片, 照明了半个天。那近处的, 烟与火中带着种种的响 声,烟往高处起,火往四下里奔;烟像些丑恶的黑龙,火像些乱长乱钻的红铁笋。 烟裹着火,火裹着烟,卷起多高,忽然离散,黑烟里落下无数的火花,或者三五个 极大的火团。火花火团落下,烟像痛快轻松了一些,翻滚着向上冒。火团下降,在 半空中遇到下面的火柱,又狂喜的往上跳跃,炸出无数火花。火团远落,遇到可以 燃烧的东西,整个的再点起一把新火,新烟掩住旧火,一时变为黑暗;新火冲出了 黑烟,与旧火联成一气,处处是火舌,火柱,飞舞,吐动,摇摆,颠狂。忽然哗啦 一声,一架房倒下去,火星,焦炭,尘土,白烟,一齐飞扬,火苗压在下面,一齐 在底下往横里吐射,像千百条探头吐舌的火蛇。静寂,静寂,火蛇慢慢的,忍耐的 , 往上翻。绕到上边来, 与高处的火接到一处, 通明, 纯亮, 忽忽的响着, 要把人 的心全照亮了似的。

我看着,不,不但看着,我还闻着呢!在种种不同的味道里,我咂摸着:这是那个金匾黑字的绸缎庄,那是那个山西人开的油酒店。由这些味道,我认识了那些不同的火团,轻而高飞的一定是茶叶铺的,迟笨黑暗的一定是布店的。这些买卖都不是我的,可是我都认得,闻着它们火葬的气味,看着它们火团的起落,我说不上来心中怎样难过。

我看着,闻着,难过,我忘了自己的危险,我仿佛是个不懂事的小孩,只顾了看热闹,而忘了别的一切。我的牙打得很响,不是为自己害怕,而是对这奇惨的美丽动了心。

回家是没希望了。我不知道街上一共有多少兵,可是由各处的火光猜度起来,大概是热闹的街口都有他们。他们的目的是抢劫,可是顺着手儿已经烧了这么多铺户, 焉知不就棍打腿的杀些人玩玩呢?我这剪了发的巡警在他们眼中还不和个臭虫一样 ,只须一搂枪机就完了,并不费多少事。

想到这个,我打算回到"区"里去,"区"离我不算远,只须再过一条街就行了。可是,连这个也太晚了。当枪声初起的时候,连贫带富,家家关了门;街上除了那些横行的兵们,简直成了个死城。及至火一起来,铺户里的人们开始在火影里奔走,胆大一些的立在街旁,看着自己的或别人的店铺燃烧,没人敢去救火,可也舍不得走开,只那么一声不出的看着火苗乱窜。胆小一些的呢,争着往胡同里藏躲,三五成群的藏在巷内,不时向街上探探头,没人出声,大家都哆嗦着。火越烧越旺了,枪声慢慢的稀少下来,胡同里的住户仿佛已猜到是怎么一回事,最先是有人开门

向外望望,然后有人试着步往街上走。街上,只有火光人影,没有巡警,被兵们抢过的当铺与首饰店全大敞着门!……这样的街市教人们害怕,同时也教人们胆大起来;一条没有巡警的街正像是没有老师的学房,多么老实的孩子也要闹哄闹哄。一家开门,家家开门,街上人多起来;铺户已有被抢过的了,跟着抢吧!平日,谁能想到那些良善守法的人民会去抢劫呢?哼!机会一到,人们立刻显露了原形。说声抢,壮实的小伙子们首先进了当铺,金店,钟表行。男人们回去一趟,第二趟出来已搀夹上女人和孩子们。被兵们抢过的铺子自然不必费事,进去随便拿就是了;可是紧跟着那些尚未被抢过的铺户的门也拦不住谁了。粮食店,茶叶铺,百货店,什么东西也是好的,门板一律砸开。

我一辈子只看见了这么一回大热闹:男女老幼喊着叫着,狂跑着,拥挤着,争吵着,砸门的砸门,喊叫的喊叫,嗑喳!门板倒下去,一窝蜂似的跑进去,乱挤乱抓,压倒在地的狂号,身体利落的往柜台上蹿,全红着眼,全拚着命,全奋勇前进,挤成一团,倒成一片,散走全街。背着,抱着,扛着,曳着,像一片战胜的蚂蚁,昂首疾走,去而复归,呼妻唤子,前呼后应。

苦人当然出来了,哼!那中等人家也不甘落后呀!

贵重的东西先搬完了,煤米柴炭是第二拨。有的整坛的搬着香油,有的独自扛着两口袋面,瓶子罐子碎了一街,米面洒满了便道,抢啊!抢啊!抢啊!谁都恨自己只长了一双手,谁都嫌自己的腿脚太慢;有的人会推着一坛子白糖,连人带坛在地上滚,像屎壳郎推着个大粪球。

强中自有强中手,人是到处会用脑子的!有人拿出切菜刀来了,立在巷口等着:"放下!"刀晃了晃。口袋或衣服,放下了;安然的,不费力的,拿回家去。"放下!"不灵验,刀下去了,把面口袋砍破,下了一阵小雪,二人滚在一团。过路的急走,稍带着说了句:"打什么,有的是东西!"两位明白过来,立起来向街头跑去。抢啊,抢啊!有的是东西!

我挤在了一群买卖人的中间,藏在黑影里。我并没说什么,他们似乎很明白我的困难,大家一声不出,而紧紧的把我包围住。不要说我还是个巡警,连他们买卖人也不敢抬起头来。他们无法去保护他们的财产与货物,谁敢出头抵抗谁就是不要命,兵们有枪,人民也有切菜刀呀!是的,他们低着头,好像倒怪羞惭似的。他们唯恐和抢劫的人们——也就是他们平日的照顾主儿——对了脸,羞恼成怒,在这没有王法的时候,杀几个买卖人总不算一回事呢!所以,他们也保护着我。想想看吧,这一带的居民大概不会不认识我吧!我三天两头的到这里来巡逻。平日,他们在墙根撒尿,我都要讨他们的厌,上前干涉;他们怎能不恨恶我呢!现在大家正在兴高采烈的白拿东西,要是遇见我,他们一人给我一砖头,我也就活不成了。即使他们不认识我,反正我是穿着制服,佩着东洋刀呀!在这个局面下,冒而咕咚的出来个巡

警,够多么不合适呢!我满可以上前去道歉,说我不该这么冒失,他们能白白的饶了我吗?

街上忽然清静了一些,便道上的人纷纷往胡同里跑,马路当中走着七零八散的兵,都走得很慢;我摘下帽子,从一个学徒的肩上往外看了一眼,看见一位兵士,手里提着一串东西,像一串儿螃蟹似的。我能想到那是一串金银的镯子。他身上还有多少东西,不晓得,不过一定有许多硬货,因为他走得很慢。多么自然,多么可羡慕呢!自自然然的,提着一串镯子,在马路中心缓缓的走,有烧亮的铺户作着巨大的火把,给他们照亮了全城!

兵过去了,人们又由胡同里钻出来。东西已抢得差不多了,大家开始搬铺户的门板,有的去摘门上的匾额。我在报纸上常看见"彻底"这两个字,咱们的良民们打抢的时候才真正彻底呢!

这时候,铺户的人们才有出头喊叫的:"救火呀!救火呀!别等着烧净了呀!"喊得教人一听见就要落泪!我身旁的人们开始活动。我怎么办呢?他们要是都去救火,剩下我这一个巡警,往哪儿跑呢?我拉住了一个屠户!他脱给了我那件满是猪油的大衫。把帽子夹在夹肢窝底下。一手握着佩刀,一手揪着大襟,我擦着墙根,逃回"区"里去。

第八段

我没去抢,人家所抢的又不是我的东西,这回事简直可以说和我不相干。可是,我看见了,也就明白了。明白了什么?我不会干脆的,恰当的,用一半句话说出来;我明白了点什么意思,这点意思教我几乎改变了点脾气。丢老婆是一件永远忘不了的事,现在它有了伴儿,我也永远忘不了这次的兵变。丢老婆是我自己的事,只须记在我的心里,用不着把家事国事天下事全拉扯上。这次的变乱是多少万人的事,只要我想一想,我便想到大家,想到全城,简直的我可以用这回事去断定许多的大事,就好像报纸上那样谈论这个问题那个问题似的。对了,我找到了一句漂亮的了。这件事教我看出一点意思,由这点意思我咂摸着许多问题。不管别人听得懂这句与否,我可真觉得它不坏。

我说过了:自从我的妻潜逃之后,我心中有了个空儿。经过这回兵变,那个空儿更大了一些,松松通通的能容下许多玩艺儿。还接着说兵变的事吧!把它说完全了,你也就可以明白我心中的空儿为什么大起来了。

当我回到宿舍的时候,大家还全没睡呢。不睡是当然的,可是,大家一点也不显着着急或恐慌,吸烟的吸烟,喝茶的喝茶,就好像有红白事熬夜那样。我的狼狈的样子,不但没引起大家的同情,倒招得他们直笑。我本排着一肚子话要向大家说,一看这个样子也就不必再言语了。我想去睡,可是被排长给拦住了:"别睡!待一会儿,天一亮,咱们全得出去弹压地面!"这该轮到我发笑了;街上烧抢到那个样子,并不见一个巡警,等到天亮再去弹压地面,岂不是天大的笑话!命令是命令,我只好等到天亮吧!

还没到天亮,我已经打听出来:原来高级警官们都预先知道兵变的事儿,可是不便于告诉下级警官和巡警们。这就是说,兵变是警察们管不了的事,要变就变吧;下级警官和巡警们呢,夜间胡胡涂涂的照常去巡逻站岗,是生是死随他们去!这个主意够多么活动而毒辣呢!再看巡警们呢,全和我自己一样,听见枪声就往回跑,谁也不傻。这样巡警正好对得起这样警官,自上而下全是瞎打混的当"差事",一点不假!

虽然很要困,我可是急于想到街上去看看,夜间那一些情景还都在我的心里,我愿白天再去看一眼,好比较比较,教我心中这张画儿有头有尾。天亮得似乎很慢,也许是我心中太急。天到底慢慢的亮起来,我们排上队。我又要笑,有的人居然把盘起来的辫子梳好了放下来,巡长们也作为没看见。有的人在快要排队的时候,还细细刷了刷制服,用布擦亮了皮鞋!街上有那么大的损失,还有人顾得擦亮了鞋呢。我怎能不笑呢!

到了街上,我无论如何也笑不出了!从前,我没真明白过什么叫作"惨",这回才

真晓得了。天上还有几颗懒得下去的大星,云色在灰白中稍微带出些蓝,清凉,暗淡。到处是焦糊的气味,空中游动着一些白烟。铺户全敞着门,没有一个整窗子,大人和小徒弟都在门口,或坐或立,谁也不出声,也不动手收拾什么,像一群没有主儿的傻羊。火已经停止住延烧,可是已被烧残的地方还静静的冒着白烟,吐着细小而明亮的火苗。微风一吹,那烧焦的房柱忽然又亮起来,顺着风摆开一些小火旗。最初起火的几家已成了几个巨大的焦土堆,山墙没有倒,空空的围抱着几座冒烟的坟头。最后燃烧的地方还都立着,墙与前脸全没塌倒,可是门窗一律烧掉,成了些黑洞。有一只猫还在这样的一家门口坐着,被烟熏的连连打嚏,可是还不肯离开那里。

平日最热闹体面的街口变成了一片焦木头破瓦,成群的焦柱静静的立着,东西南北都是这样,懒懒的,无聊的,欲罢不能的冒着些烟。地狱什么样?我不知道。大概这就差不多吧!我一低头,便想起往日街头上的景象,那些体面的铺户是多么华丽可爱。一抬头,眼前只剩了焦糊的那么一片。心中记得的景象与眼前看见的忽然碰到一处,碰出一些泪来。这就叫作"惨"吧?火场外有许多买卖人与学徒们呆呆的立着,手揣在袖里,对着残火发楞。遇见我们,他们只淡淡的看那么一眼,没有任何别的表示,仿佛他们已绝了望,用不着再动什么感情。

过了这一带火场,铺户全敞着门窗,没有一点动静,便道上马路上全是破碎的东西,比那火场更加凄惨。火场的样子教人一看便知道那是遭了火灾,这一片破碎静寂的铺户与东西使人莫名其妙,不晓得为什么繁华的街市会忽然变成绝大的垃圾堆。我就被派在这里站岗。我的责任是什么呢?不知道。我规规矩矩的立在那里,连动也不敢动,这破烂的街市仿佛有一股凉气,把我吸住。一些妇女和小孩子还在铺子外边拾取一些破东西,铺子的人不作声,我也不便去管;我觉得站在那里简直是多此一举。

太阳出来,街上显着更破了,像阳光下的叫化子那么丑陋。地上的每一个小物件都露出颜色与形状来,花哨的奇怪,杂乱得使人憋气。没有一个卖菜的,赶早市的,卖早点心的,没有一辆洋车,一匹马,整个的街上就是那么破破烂烂,冷冷清清,连刚出来的太阳都仿佛垂头丧气不大起劲,空空洞洞的悬在天上。一个邮差从我身旁走过去,低着头,身后扯着一条长影。我哆嗦了一下。

待了一会儿,段上的巡官下来了。他身后跟着一名巡警,两人都非常的精神在马路当中当当的走,好像得了什么喜事似的。巡官告诉我:注意街上的秩序,大令已经下来了!我行了礼,莫名其妙他说的是什么?那名巡警似乎看出来我的傻气,低声找补了一句:赶开那些拾东西的,大令下来了!我没心思去执行,可是不敢公然违抗命令,我走到铺户外边,向那些妇人孩子们摆了摆手,我说不出话来!

一边这样维持秩序,我一边往猪肉铺走,为是说一声,那件大褂等我给洗好了再送

来。屠户在小肉铺门口坐着呢,我没想到这样的小铺也会遭抢,可是竟自成个空铺子了。我说了句什么,屠户连头也没抬。我往铺子里望了望:大小肉墩子,肉钩子,钱筒子,油盘,凡是能拿走的吧,都被人家拿走了,只剩下了柜台和架肉案子的土台!

我又回到岗位,我的头痛得要裂。要是老教我看着这条街,我知道不久就会疯了。

大令真到了。十二名兵,一个长官,捧着就地正法的令牌,枪全上着刺刀。呕!原来还是辫子兵啊!他们抢完烧完,再出来就地正法别人;什么玩艺儿呢?我还得给 令牌行礼呀!

行完礼,我急快往四下里看,看看还有没有捡拾零碎东西的人,好警告他们一声。 连屠户的木墩都搬了走的人民,本来值不得同情;可是被辫子兵们杀掉,似乎又太 冤枉。

说时迟,那时快,一个十四五岁的男孩子没有走脱。枪刺围住了他,他手中还攥住一块木板与一只旧鞋。拉倒了,大刀亮出来,孩子喊了声"妈!"血溅出去多远,身子还抽动,头已悬在电线杆子上!

我连吐口唾沫的力量都没有了,天地都在我眼前翻转。杀人,看见过,我不怕。我是不平!我是不平!请记住这句,这就是前面所说过的,"我看出一点意思"的那点意思。想想看,把整串的金银镯子提回营去,而后出来杀个拾了双破鞋的孩子,还说就地正"法"呢!天下要有这个"法",我ד法"的亲娘祖奶奶!请原谅我的嘴这么野,但是这种事恐怕也不大文明吧?

事后,我听人家说,这次的兵变是有什么政治作用,所以打抢的兵在事后还出来弹压地面。连头带尾,一切都是预先想好了的。什么政治作用?咱不懂!咱只想再骂街。可是,就凭咱这么个"臭脚巡",骂街又有什么用呢!

第九段

简直我不愿再提这回事了,不过为圆上场面,我总得把问题提出来;提出来放在这里,比我聪明的人有的是,让他们自己去细咂摸吧!

怎么会"政治作用"里有兵变?

若是有意教兵来抢, 当初干吗要巡警?

巡警到底是干吗的?是只管在街上小便的,而不管抢铺子的吗?

安善良民要是会打抢,巡警干吗去专拿小偷?

人们到底愿意要巡警不愿意?不愿意吧!为什么刚要打架就喊巡警,而且月月往外拿"警捐"?愿意吧!为什么又喜欢巡警不管事:要抢的好去抢,被抢的也一声不言语?

好吧,我只提出这么几个"样子"来吧!问题还多得很呢!我既不能去解决,也就不便再瞎叨叨了。这几个"样子"就真够教我胡涂的了,怎想怎不对,怎摸不清哪里是哪里,一会儿它有头有尾,一会儿又没头没尾,我这点聪明不够想这么大的事的。

我只能说这么一句老话,这个人民,连官儿,兵丁,巡警,带安善的良民,都"不够本"!所以,我心中的空儿就更大了呀!在这群"不够本"的人们里活着,就是个对付劲儿,别讲究什么"真"事儿,我算是看明白了。

还有个好字眼儿,别忘下:"汤儿事"。谁要是跟我一样,想不出什么好办法来,顶好用这个话,又现成,又恰当,而且可以不至把自己绕胡涂了。"汤儿事",完了;如若还嫌稍微秃一点呢,再补上"真他妈的",就挺合适。

第十段

不须再发什么议论,大概谁也能看清楚咱们国的人是怎回事了。由这个再谈到警察,稀松二五眼正是理之当然,一点也不出奇。就拿抓赌来说吧:早年间的赌局都是由顶有字号的人物作后台老板;不但官面上不能够抄拿,就是出了人命也没有什么了不得的;赌局里打死人是常有的事。赶到有了巡警之后,赌局还照旧开着,敢去抄吗?这谁也能明白,不必我说。可是,不抄吧,又太不像话;怎么办呢?有主意,捡着那老实的办几案,拿几个老头儿老太太,抄去几打儿纸牌,罚上十头八块的。巡警呢,算交上了差事;社会上呢,大小也有个风声,行了。拿这一件事比方十件事,警察自从一开头就是抹稀泥。它养着一群混饭吃的人,作些个混饭吃的事。社会上既不需要真正的巡警,巡警也犯不上为六块钱卖命。这很清楚。

这次兵变过后,我们的困难增多了老些。年轻的小伙子们,抢着了不少的东西,总算发了邪财。有的穿着两件马褂,有的十个手指头戴着十个戒指,都扬扬得意的在街上扭,斜眼看着巡警,鼻子里哽哽的哼白气。我只好低下头去,本来吗,那么大的阵式,我们巡警都一声没出,事后还能怨人家小看我们吗?赌局到处都是,由抢来的钱,输光了也不折本儿呀!我们不敢去抄,想抄也抄不过来,太多了。我们在墙儿外听见人家里面喊"人九","对子",只作为没听见,轻轻的走过去。反正人们在院儿里头耍,不到街上来就行。哼!人们连这点面子也不给咱们留呀!那穿两件马褂的小伙子们偏要显出一点也不怕巡警——他们的祖父,爸爸,就没怕过巡警,也没见过巡警,他们为什么这辈子应当受巡警的气呢?——单要来到街上赌一场。有骰子就能开宝,蹲在地上就玩起活来。有一对石球就能踢,两人也行,五个人也行,"一毛钱一脚,踢不踢?好啦!'倒回来!'"拍,球碰了球,一毛。耍儿真不小呢,一点钟里也过手好几块。这都在我们鼻子底下,我们管不管呢?管吧!前一个人,只佩着连豆腐也切不齐的刀,而对象老是一帮年轻的小伙子。明人"难道瞎了眼,看不见他们聚赌?"回去,至轻是记一过。这份儿委屈上哪儿诉去呢?

这样的事还多得很呢!以我自己说,我要不是佩着那么把破刀,而是拿着把手枪, 跟谁我也敢碰碰,六块钱的饷银自然合不着卖命,可是泥人也有个土性,架不住碰 在气头儿上。可是,我摸不着手枪,枪在土匪和大兵手里呢。

明明看见了大兵坐了车不给钱,而且用皮带抽洋车夫,我不敢不笑着把他劝了走。他有枪,他敢放,打死个巡警算得了什么呢!有一年,在三等窑子里,大兵们打死了我们三位弟兄,我们连凶首也没要出来。三位弟兄白白的死了,没有一个抵偿的,连一个挨几十军棍的也没有!他们的枪随便放,我们赤手空拳,我们这是文明事儿呀!

总而言之吧,在这么个以蛮横不讲理为荣,以破坏秩序为增光耀祖的社会里,巡警

简直是多余。明白了这个,再加上我们前面所说过的食不饱力不足那一套,大概谁也能明白个八九成了。我们不抹稀泥,怎么办呢?我——我是个巡警——并不求谁原谅,我只是愿意这么说出来,心明眼亮,好教大家心里有个谱儿。

爽性我把最泄气的也说了吧:

当过了一二年差事,我在弟兄们中间已经是个了不得的人物。遇见官事,长官们总教我去挡头一阵。弟兄们并不因此而忌妒我,因为对大家的私事我也不走在后边。这样,每逢出个排长的缺,大家总对我咕唧:"这回一定是你补缺了!"仿佛他们非常希望要我这么个排长似的。虽然排长并没落在我身上,可是我的才干是大家知道的。

我的办事诀窍,就是从前面那一大堆话中抽出来的。比方说吧,有人来报被窃,巡长和我就去察看。糙糙的把门窗户院看一过儿,顺口搭音就把我们在哪儿有岗位,夜里有几趟巡逻,都说得详详细细,有滋有味,仿佛我们比谁都精细,都卖力气。然后,找门窗不甚严密的地方,话软而意思硬的开始反攻:"这扇门可不大保险,得安把洋锁吧?告诉你,安锁要往下安,门坎那溜儿就很好,不容易教贼摸到。屋里养着条小狗也是办法,狗圈在屋里,不管是多么小,有动静就会汪汪,比院里放着三条大狗还有用。先生你看,我们多留点神,你自己也得注点意,两下一凑合,准保丢不了东西了。好吧,我们回去,多派几名下夜的就是了;先生歇着吧!"这一套,把我们的责任卸了,他就赶紧得安锁养小狗;遇见和气的主儿呢,还许给我们泡壶茶喝。这就是我的本事。怎么不负责任,而且不教人看出抹稀泥来,我就怎小。话要说得好听,甜嘴蜜舌的把责任全推到一边去,准保不招灾不惹祸。弟兄们都会这一套,可是他们的嘴与神气差着点劲儿。一句话有多少种说法,把神气弄对了地方,话就能说出去又拉回来,像有弹簧似的。这点,我比他们强,而且他们还是学不了去,这是天生来的才分!

赶到我独自下夜,遇见贼,你猜我怎么办?我呀!把佩刀攥在手里,省得有响声;他爬他的墙,我走我的路,各不相扰。好吗,真要教他记恨上我,藏在黑影儿里给我一砖,我受得了吗?那谁,傻王九,不是瞎了一只眼吗?他还不是为拿贼呢!有一天,他和董志和在街口上强迫给人们剪发,一人手里一把剪刀,见着带小辫的,拉过来就是一剪子。哼!教人家记上了。等傻王九走单了的时候,人家照准了他的眼就是一把石灰:"让你剪我的发,×你妈妈的!"他的眼就那么瞎了一只。你说,这差事要不像我那么去当,还活着不活着呢?凡是巡警们以为该干涉的,人们都以为是"狗拿耗子多管闲事",有什么法子呢?

我不能像傻王九似的,平白无故的丢去一只眼睛,我还留着眼睛看这个世界呢!轻手蹑脚的躲开贼,我的心里并没闲着,我想我那俩没娘的孩子,我算计这一个月的嚼谷。也许有人一五一十的算计,而用洋钱作单位吧?我呀,得一个铜子一个铜子

的算。多几个铜子,我心里就宽绰;少几个,我就得发愁。还拿贼,谁不穷呢?穷到无路可走,谁也会去偷,肚子才不管什么叫作体面呢!

第十一段

这次兵变过后,又有一次大的变动:大清国改为中华民国了。改朝换代是不容易遇上的,我可是并没觉得这有什么意思。说真的,这百年不遇的事情,还不如兵变热闹呢。据说,一改民国,凡事就由人民主管了;可是我没看见。我还是巡警,饷银没有增加,天天出来进去还是那一套。原先我受别人的气,现在我还是受气;原先大官儿们的车夫仆人欺负我们,现在新官儿手底下的人也并不和气。"汤儿事"还是"汤儿事",倒不因为改朝换代有什么改变。可也别说,街上剪发的人比从前多了一些,总得算作一点进步吧。牌九押宝慢慢的也少起来,贫富人家都玩"麻将"了,我们还是照样的不敢去抄赌,可是赌具不能不算改了良,文明了一些。

民国的民倒不怎样,民国的官和兵可了不得!像雨后的蘑菇似的,不知道哪儿来的这么些官和兵。官和兵本不当放在一块儿说,可是他们的确有些相像的地方。昨天还一脚黄土泥,今天作了官或当了兵,立刻就瞪眼;越胡涂,眼越瞪得大,好像是胡涂灯,胡涂得透亮儿。这群胡涂玩艺儿听不懂哪叫好话,哪叫歹话,无论你说什么;他们总是横着来。他们胡涂得教人替他们难过,可是他们很得意。有时候他们教我都这么想了:我这辈大概作不了文官或是武官啦!因为我胡涂的不够程度!

几乎是个官儿就可以要几名巡警来给看门护院,我们成了一种保镖的,挣着公家的 钱,可为私人作事。我便被派到宅门里去。从道理上说,为官员看守私宅简直不能 算作差事;从实利上讲,巡警们可都愿意这么被派出来。我一被派出来,就拔升为 "三等警";"招募警"还没有被派出来的资格呢!我到这时候才算入了"等"。 再说呢,宅门的事情清闲,除了站门,守夜,没有别的事可作;至少一年可以省出 一双皮鞋来。事情少,而且外带着没有危险;宅里的老爷与太太若打起架来,用不 着我们去劝,自然也就不会把我们打在底下而受点误伤。巡夜呢,不过是绕着宅子 走两圈,准保遇不上贼;墙高狗厉害,小贼不能来,大贼不便于来——大贼找退职 的官儿去偷,既有油水,又不至于引起官面严拿;他们不惹有势力的现任官。在这 里,不但用不着去抄赌,我们反倒保护着老爷太太们打麻将。遇到宅里请客玩牌, 我们就更清闲自在:宅门外放着一片车马,宅里到处亮如白昼,仆人来往如梭,两 三桌麻将,四五盏烟灯,彻夜的闹哄,绝不会闹贼,我们就睡大觉,等天亮散局的 时候,我们再出来站门行礼,给老爷们助威。要赶上宅里有红白事,我们就更合适 : 喜事唱戏, 我们跟着白听戏, 准保都是有名的角色, 在戏园子里绝听不到这么齐 全。丧事呢,虽然没戏可听,可是死人不能一半天就抬出去,至少也得停三四十天 ,念好几棚经;好了,我们就跟着吃吧;他们死人,咱们就吃犒劳。怕就怕死小孩 ,既不能开吊,又得听着大家呕呕的真哭。其次是怕小姐偷偷跑了,或姨太太有了 什么大错而被休出去,我们捞不着吃喝看戏,还得替老爷太太们怪不得劲儿的!

教我特别高兴的,是当这路差事,出入也随便了许多,我可以常常回家看看孩子们。在"区"里或"段"上,请会儿浮假都好不容易,因为无论是在"内勤"或"外

勤",工作是刻板儿排好了的,不易调换更动。在宅门里,我站完门便没了我的事,只须对弟兄们说一声就可以走半天。这点好处常常教我害怕,怕再调回"区"里去;我的孩子们没有娘,还不多教他们看看父亲吗?

就是我不出去,也还有好处。我的身上既永远不疲乏,心里又没多少事儿,闲着干什么呢?我呀,宅上有的是报纸,闲着就打头到底的念。大报小报,新闻社论,明白吧不明白吧,我全念,老念。这个,帮助我不少,我多知道了许多的事,多识了许多的字。有许多字到如今我还念不出来,可是看惯了,我会猜出它们的意思来,就好像街面上常见着的人,虽然叫不上姓名来,可是彼此怪面善。除了报纸,我还满世界去借闲书看。不过,比较起来,还是念报纸的益处大,事情多,字眼儿杂,看着开心。唯其事多字多,所以才费劲;念到我不能明白的地方,我只好再拿起闲书来了。闲书老是那一套,看了上回,猜也会猜到下回是什么事;正因为它这样,所以才不必费力,看着玩玩就算了。报纸开心,闲书散心,这是我的一点经验。

在门儿里可也有坏处:吃饭就第一成了问题。在"区"里或"段"上,我们的伙食钱是由饷银里坐地儿扣,好歹不拘,天天到时候就有饭吃。派到宅门里来呢,一共三五个人,绝不能找厨子包办伙食,没有厨子肯包这么小的买卖的。宅里的厨房呢,又不许我们用;人家老爷们要巡警,因为知道可以白使唤几个穿制服的人,并不大管这群人有肚子没有。我们怎办呢?自己起灶,作不到,买一堆盆碗锅勺,知道哪时就又被调了走呢?再说,人家门头上要巡警原为体面好看,好,我们若是给人家弄得盆朝天碗朝地,刀勺乱响,成何体统呢?没法子,只好买着吃。

这可够别扭的。手里若是有钱,不用说,买着吃是顶自由了,爱吃什么就叫什么,弄两盅酒儿伍的,叫俩可口的菜,岂不是个乐子?请别忘了,我可是一月才共总进六块钱!吃的苦还不算什么,一顿一顿想主意可真教人难过,想着想着我就要落泪。我要省钱,还得变个样儿,不能老啃干馍馍辣饼子,像填鸭子似的。省钱与可口简直永远不能碰到一块,想想钱,我认命吧,还是弄几个干烧饼,和一块老腌萝卜,对付一下吧;想到身子,似乎又不该如此。想,越想越难过,越不能决定;一直饿到太阳平西还没吃上午饭呢!

我家里还有孩子呢!我少吃一口,他们就可以多吃一口,谁不心疼孩子呢?吃着包饭,我无法少交钱;现在我可以自由的吃饭了,为什么不多给孩子们省出一点来呢?好吧,我有八个烧饼才够,就硬吃六个,多喝两碗开水,来个"水饱"!我怎能不落泪呢!

看看人家宅门里吧,老爷挣钱没数儿!是呀,只要一打听就能打听出来他拿多少薪俸,可是人家绝不指着那点固定的进项,就这么说吧,一月挣八百块的,若是干挣八百块,他怎能那么阔气呢?这里必定有文章。这个文章是这样的,你要是一月挣六块钱,你就死挣那个数儿,你兜儿里忽然多出一块钱来,都会有人斜眼看你,给

你造些谣言。你要是能挣五百块,就绝不会死挣这个数儿,而且你的钱越多,人们越佩服你。这个文章似乎一点也不合理,可是它就是这么作出来的,你爱信不信!

报纸与宣讲所里常常提倡自由;事情要是等着提倡,当然是原来没有。我原没有自由;人家提倡了会子,自由还没来到我身上,可是我在宅门里看见它了。民国到底是有好处的,自己有自由没有吧,反正看见了也就得算开了眼。

你瞧,在大清国的时候,凡事都有个准谱儿;该穿蓝布大褂的就得穿蓝布大褂,有钱也不行。这个,大概就应叫作专制吧!一到民国来,宅门里可有了自由,只要有钱,你爱穿什么,吃什么,戴什么,都可以,没人敢管你。所以,为争自由,得拚命的去搂钱;搂钱也自由,因为民国没有御史。你要是没在大宅门待过,大概你还不信我的话呢,你去看看好了。现在的一个小官都比老年间的头品大员多享着点福:讲吃的,现在交通方便,山珍海味随便的吃,只要有钱。吃腻了这些还可以拿西餐洋酒换换口味;哪一朝的皇上大概也没吃过洋饭吧?讲穿的,讲戴的,讲看的听的,使的用的,都是如此;坐在屋里你可以享受全世界最好的东西。如今享福的人才真叫作享福,自然如今搂钱也比从前自由的多。别的我不敢说,我准知道宅门里的姨太太擦五十块钱一小盒的香粉,是由什么巴黎来的;巴黎在哪儿?我不知道,反正那里来的粉是很贵。我的邻居李四,把个胖小子卖了,才得到四十块钱,足见这香粉贵到什么地步了,一定是又细又香呀,一定!

好了,我不再说这个了;紧自贫嘴恶舌,倒好像我不赞成自由似的,那我哪敢呢!

我再从另一方面说几句,虽然还是话里套话,可是多少有点变化,好教人听着不俗气厌烦。刚才我说人家宅门里怎样自由,怎样阔气,谁可也别误会了人家作老爷的就整天的大把往外扔洋钱,老爷们才不这么傻呢!是呀,姨太太擦比一个小孩还贵的香粉,但是姨太太是姨太太,姨太太有姨太太的造化与本事。人家做老爷的给姨太太买那么贵的粉,正因为人家有地方可以抠出来。你就这么说吧,好比你作了老爷,我就能按着宅门的规矩告诉你许多诀窍:你的电灯,自来水,煤,电话,手纸,车马,天棚,家具,信封信纸,花草,都不用花钱;最后,你还可以白使唤几名巡警。这是规矩,你要不明白这个,你简直不配作老爷。告诉你一句到底的话吧,作老爷的要空着手儿来,满膛满馅的去,就好像刚惊蛰后的臭虫,来的时候是两张皮,一会儿就变成肚大腰圆,满兜儿血。这个比喻稍粗一点,意思可是不错。自由的搂钱,专制的省钱,两下里一合,你的姨太太就可以擦巴黎的香粉了。这句话也许说得太深奥了一些,随便吧!你爱懂不懂。

这可就该说到我自己了。按说,宅门里白使唤了咱们一年半载,到节了年了的,总该有个人心,给咱们哪怕是顿犒劳饭呢,也大小是个意思。哼!休想!人家作老爷的钱都留着给姨太太花呢,巡警算哪道货?等咱被调走的时候,求老爷给"区"里替我说句好话,咱都得感激不尽。

你看,命令下来,我被调到别处。我把铺盖卷打好,然后恭而敬之的去见宅上的老爷。看吧,人家那股子劲儿大了去啦!带理不理的,倒仿佛我偷了他点东西似的。我托咐了几句:求老爷顺便和"区"里说一声,我的差事当得不错。人家微微的一抬眼皮,连个屁都懒得放。我只好退出来了,人家连个拉铺盖的车钱也不给;我得自己把它扛了走。这就是他妈的差事,这就是他妈的人情!

第十二段

机关和宅门里的要人越来越多了。我们另成立了警卫队,一共有五百人,专作那义务保镖的事。为是显出我们真能保卫老爷们,我们每人有一杆洋枪,和几排子弹。对于洋枪——这些洋枪——我一点也不感觉兴趣;它又沉,又老,又破,我摸不清这是由哪里找来的一些专为压人肩膀,而一点别的用处没有的玩艺儿。我的子弹老在腰间围着,永远不准往枪里搁;到了什么大难临头,老爷们都逃走了的时候,我们才安上刺刀。

这可并非是说,我可以完全不管那枝破家伙;它虽然是那么破,我可得给它支使着。枪身里外,连刺刀,都得天天擦;即使永远擦不亮,我的手可不能闲着。心到神知!再说,有了枪,身上也就多了些玩艺儿,皮带,刺刀鞘,子弹袋子,全得弄得利落抹腻,不能像猪八戒挎腰刀那么懈懈松松的,还得打裹腿呢!

多出这么些事来,肩膀上添了七八斤的分量,我多挣了一块钱;现在我是一个月挣七块大洋了,感谢天地!

七块钱,扛枪,打裹腿,站门,我干了三年多。由这个宅门串到那个宅门,由这个 衙门调到那个衙门;老爷们出来,我行礼;老爷进去,我行礼。这就是我的差事。 这种差事才毁人呢: 你说没事作吧, 又有事; 说有事作吧, 又没事。还不如上街站 岗去呢。在街上,至少得管点事,用用心思。在宅门或衙门,简直永远不用费什么 一点脑子。赶到在闲散的衙门或汤儿事的宅子里,连站门的时候都满可以随便,拄 着枪立着也行,抱着枪打盹也行。这样的差事教人不起一点儿劲,它生生的把人耗 疲了。一个当仆人的可以有个盼望,哪儿的事情甜就想往哪儿去,我们当这份儿差 事,明知一点好来头没有,可是就那么一天天的穷耗,耗得连自己都看不起了自己 。按说,这么空闲无事,就应当吃得白白胖胖,也总算个体面呀。哼!我们并蹲不 出膘儿来。我们一天老绕着那七块钱打算盘,穷得揪心。心要是揪上,还怎么会发 胖呢?以我自己说吧,我的孩子已到上学的年岁了,我能不教他去吗?上学就得花 钱,古今一理,不算出奇,可是我上哪里找这份钱去呢?作官的可以白占许多许多 便宜,当巡警的连孩子白念书的地方也没有。上私塾吧,学费节礼,书籍笔墨,都 是钱。上学校吧,制服,手工材料,种种本子,比上私塾还费的多。再说,孩子们 在家里,饿了可以掰一块窝窝头吃;一上学,就得给点心钱,即使咱们肯教他揣着 块窝窝头去,他自己肯吗?小孩的脸是更容易红起来的。

我简直没办法。这么大个活人,就会干瞪着眼睛看自己的儿女在家里荒荒着!我这辈无望了,难道我的儿女应当更不济吗?看着人家宅门的小姐少爷去上学,喝!车接车送,到门口还有老妈子丫环来接书包,抱进去,手里拿着橘子苹果,和新鲜的玩具。人家的孩子这样,咱的孩子那样;孩子不都是将来的国民吗?我真想辞差不干了。我楞当仆人去,弄俩零钱,好教我的孩子上学。

可是人就是别入了辙,入到哪条辙上便一辈子拔不出腿来。当了几年的差事——虽然是这样的差事——我事事入了辙,这里有朋友,有说有笑,有经验,它不教我起劲,可是我也仿佛不大能狠心的离开它。再说,一个人的虚荣心每每比金钱还有力量,当惯了差,总以为去当仆人是往下走一步,虽然可以多挣些钱。这可笑,很可笑,可是人就是这么个玩艺儿。我一跟朋友们说这个,大家都摇头。有的说,大家混的都很好的,干吗去改行?有的说,这山望着那山高,咱们这些苦人干什么也发不了财,先忍着吧!有的说,人家中学毕业生还有当"招募警"的呢,咱们有这个差事当,就算不错;何必呢?连巡官都对我说了:好歹混着吧,这是差事;凭你的本事,日后总有升腾!大家这么一说,我的心更活了,仿佛我要是固执起来,倒不大对得住朋友似的。好吧,还往下混吧。小孩念书的事呢?没有下文!

不久,我可有了个好机会。有位冯大人哪,官职大得很,一要就要十二名警卫;四名看门,四名送信跑道,四名作跟随。这四名跟随得会骑马。那时候,汽车还没出世,大官们都讲究坐大马车。在前清的时候,大官坐轿或坐车,不是前有顶马,后有跟班吗?这位冯大人愿意恢复这点官威,马车后得有四名带枪的警卫。敢情会骑马的人不好找,找遍了全警卫队,才找到了三个;三条腿不大像话,连巡官都急得直抓脑袋。我看出便宜来了:骑马,自然得有粮钱哪!为我的小孩念书起见,我得冒下子险,假如从马粮钱里能弄出块儿八毛的来,孩子至少也可以去私塾了。按说,这个心眼不甚好,可是我这是卖着命,我并不会骑马呀!我告诉了巡官,我愿意去。他问我会骑马不会?我没说我会,也没说我不会;他呢,反正找不到别人,也就没究根儿。

有胆子,天下便没难事。当我头一次和马见面的时候,我就合计好了:摔死呢,孩子们入孤儿院,不见得比在家里坏;摔不死呢,好,孩子们可以念书去了。这么一来,我就先不怕马了。我不怕它,它就得怕我,天下的事不都是如此吗?再说呢,我的腿脚利落,心里又灵,跟那三位会骑马的瞎扯巴了一会儿,我已经把骑马的招数知道了不少。找了匹老实的,我试了试,我手心里攥着把汗,可是硬说我有了把握。头几天,我的罪过真不小,浑身像散了一般,屁股上见了血。我咬了牙。等到伤好了,我的胆子更大起来,而且觉出来骑马的快乐。跑,跑,车多快,我多快,我算是治服了一种动物!

我把马治服了,可是没把粮草钱拿过来,我白冒了险。冯大人家中有十几匹马呢,另有看马的专人,没有我什么事。我几乎气病了。可是,不久我又高兴了:冯大人的官职是这么大,这么多,他简直没有回家吃饭的工夫。我们跟着他出去,一跑就是一天。他当然喽,到处都有饭吃,我们呢?我们四个人商议了一下,决定跟他交涉,他在哪里吃饭,也得有我们的。冯大人这个人心眼还不错,他很爱马,爱面子,爱手下的人。我们一对他说,他马上答应了。这个,可是个便宜。不用往多里说。我们要是一个月准能在外边白吃半个月的饭,我们不就省下半个月的饭钱吗?我高了兴!

冯大人,我说,很爱面子。当我们去见他交涉饭食的时候,他细细看了看我们。看了半天,他摇了摇头,自言自语的说:"这可不行!"我以为他是说我们四个人不行呢,敢情不是。他登时要笔墨,写了个条子:"拿这个见总队长去,教他三天内都办好!"把条子拿下来,我们看了看,原来是教队长给我们换制服:我们平常的制服是斜纹布的,冯大人现在教换呢子的;袖口,裤缝,和帽箍,一律要安金绦子。靴子也换,要过膝的马靴。枪要换上马枪,还另外给一人一把手枪。看完这个条子,连我们自己都觉得不合适:长官们才能穿呢衣,镶金绦,我们四个是巡警,怎能平白无故的穿上这一套呢?自然,我们不能去教冯大人收回条子去,可是我们也怪不好意思去见总队长。总队长要是不敢违抗冯大人,他满可以对我们四个人发发脾气呀!

你猜怎么着?总队长看了条子,连大气没出,照话而行,都给办了。你就说冯大人有多么大的势力吧!喝!我们四个人可抖起来了,真正细黑呢制服,镶着黄登登的金缘,过膝的黑皮长靴,靴后带着白亮亮的马刺,马枪背在背后,手枪挎在身旁,枪匣外搭拉着长杏黄穗子。简直可以这么说吧,全城的巡警的威风都教我们四个人给夺过来了。我们在街上走,站岗的巡警全都给我们行礼,以为我们是大官儿呢!

当我作裱糊匠的时候,稍微讲究一点的烧活,总得糊上匹菊花青的大马。现在我穿上这么抖的制服,我到马棚去挑了匹菊花青的马,这匹马非常的闹手,见了人是连啃带踢;我挑了它,因为我原先糊过这样的马,现在我得骑上匹活的;菊花青,多么好看呢!这匹马闹手,可是跑起来真作脸,头一低,嘴角吐着点白沫,长鬃像风吹着一垄春麦,小耳朵立着像俩小瓢儿;我只须一认镫,它就要飞起来。这一辈子,我没有过什么真正得意的事;骑上这匹菊花青大马,我必得说,我觉到了骄傲与得意!

按说,这回的差事总算过得去了,凭那一身衣裳与那匹马还不值得高高兴兴的混吗?哼!新制服还没穿过三个月,冯大人吹了台,警卫队也被解散;我又回去当三等警了。

第十三段

警卫队解散了。为什么?我不知道。我被调到总局里去当差,并且得了一面铜片的奖章,仿佛是说我在宅门里立下了什么功劳似的。在总局里,我有时候管户口册子,有时候管辅捐的账簿,有时候值班守大门,有时候看管军装库。这么二三年的工夫,我又把局子里的事情全明白了个大概。加上我以前在街面上,衙门口和宅门里的那些经验,我可以算作个百事通了,里里外外的事,没有我不晓得的。要提起警务,我是地道内行。可是一直到这个时候,当了十年的差,我才升到头等警,每月挣大洋九元。

大家伙或者以为巡警都是站街的,年轻轻的好管闲事。其实,我们还有一大群人在区里局里藏着呢。假若有一天举行总检阅,你就可以看见些稀奇古怪的巡警:罗锅腰的,近视眼的,掉了牙的,瘸着腿的,无奇不有。这些怪物才真是巡警中的盐,他们都有资格有经验,识文断字,一切公文案件,一切办事的诀窍,都在他们手里呢。要是没有他们,街上的巡警就非乱了营不可。这些人,可是永远不会升腾起来;老给大家办事,一点起色也没有,平生连出头露面的体面一次都没有过。他们任劳任怨的办事,一直到他们老得动不了窝,老是头等警,挣九块大洋。多咱你在街上看见:穿着洗得很干净的灰布大褂,脚底下可还穿着巡警的皮鞋,用脚后跟慢慢的走,仿佛支使不动那双鞋似的,那就准是这路巡警。他们有时候也到大"酒缸"上,喝一个"碗酒",就着十几个花生豆儿,挺有规矩,一边往下咽那点辣水,一边叹着气。头发已经有些白的了,嘴巴儿可还刮得很光,猛看很像个太监。他们很规则,和蔼,会作事,他们连休息的时候还得穿着那双不得人心的鞋!

跟这群人在一处办事,我长了不少的知识。可是,我也有点害怕:莫非我也就这样下去了吗?他们够多么可爱,又多么可怜呢!看着他们,我心中时常忽然凉那么一下,教我半天说不上话来。不错,我比他们都年岁小,也不见得比他们不精明,可是我有希望没有呢?年岁小?我也三十六了!

这几年在局子里可也有一样好处,我没受什么惊险。这几年,正是年年春秋准打仗的时期,旁人受的罪我先不说,单说巡警们就真够瞧的。一打仗,兵们就成了阎王爷,而巡警头朝了下!要粮,要车,要马,要人,要钱,全交派给巡警,慢一点送上去都不行。一说要烙饼一万斤,得,巡警就得挨着家去到切面铺和烙烧饼的地方给要大饼;饼烙得,还得押着清道夫给送到营里去;说不定还挨几个嘴巴回来!

要单是这么伺候着兵老爷们,也还好;不,兵老爷们还横反呢。凡是有巡警的地方,他们非捣乱不可,巡警们管吧不好,不管吧也不好,活受气。世上有胡涂人,我晓得;但是兵们的胡涂令我不解。他们只为逞一时的字号,完全不讲情理;不讲情理也罢,反正得自己别吃亏呀;不,他们连自己吃亏不吃亏都看不出来,你说天下哪里再找这么胡涂的人呢。就说我的表弟吧,他已当过十多年的兵,后来几年还老

是排长,按说总该明白点事儿了。哼!那年打仗,他押着十几名俘虏往营里送。喝!他得意非常的在前面领着,仿佛是个皇上似的。他手下的弟兄都看出来,为什么不先解除了俘虏的武装呢?他可就是不这么办,拍着胸膛说一点错儿没有。走到半路上,后面响了枪,他登时就死在了街上。他是我的表弟,我还能盼着他死吗?可是这股子胡涂劲儿,教我也没法抱怨开枪打他的人。有这样一个例子,你也就能明白一点兵们是怎样的难对付了。你要是告诉他,汽车别往墙上开,好啦,他就非去碰碰不可,把他自己碰死倒可以,他就是不能听你的话。

在总局里几年,没别的好处,我算是躲开了战时的危险与受气。自然!一打仗,煤 米柴炭都涨价儿,巡警们也随着大家一同受罪,不过我可以安坐在公事房里,不必 出去对付大兵们,我就得知足。

可是,在局里我又怕一辈子就窝在那里,永没有出头之日,有人情,可以升腾起来;没人情而能在外边拿贼办案,也是个路子,我既没人情,又不到街面上去,打哪儿升高一步呢?我越想越发愁。

第十四段

到我四十岁那年,大运亨通,我补了巡长!我顾不得想已经当了多少年的差,卖了多少力气,和巡长才挣多少钱;都顾不得想了。我只觉得我的运气来了!

小孩子拾个破东西,就能高兴的玩耍半天,所以小孩子能够快乐。大人们也得这样,或者才能对付着活下去。细细一想,事情就全糟。我升了巡长,说真的,巡长比巡警才多挣几块钱呢?挣钱不多,责任可有多么大呢!往上说,对上司们事事得说出个谱儿来;往下说,对弟兄们得又精明又热诚;对内说,差事得交得过去;对外说,得能不软不硬的办了事。这,比作知县难多了。县长就是一个地方的皇上,巡长没那个身分,他得认真办事,又得敷衍事,真真假假,虚虚实实,哪一点没想到就出蘑菇。出了蘑菇还是真糟,往上升腾不易呀,往下降可不难呢。当过了巡长再降下来,派到哪里去也不吃香:弟兄们咬吃,喝!你这作过巡长的,……这个那个的扯一堆。长官呢,看你是刺儿头,故意的给你小鞋穿,你怎么忍也忍不下去。怎办呢?哼!由巡长而降为巡警,顶好干脆卷铺盖家去,这碗饭不必再吃了。可是,以我说吧,四十岁才升上巡长,真要是卷了铺盖,我干吗去呢?

真要是这么一想,我登时就得白了头发。幸而我当时没这么想,只顾了高兴,把坏事儿全放在了一旁。我当时倒这么想:四十作上巡长,五十——哪怕是五十呢!——再作上巡官,也就算不白当了差。咱们非学校出身,又没有大人情,能作到巡官还算小吗?这么一想,我简直的拚了命,精神百倍的看着我的事,好像看着颗夜明珠似的!

作了二年的巡长,我的头上真见了白头发。我并没细想过一切,可是天天揪着心,唯恐哪件事办错了,担了处分。白天,我老喜笑颜开的打着精神办公;夜间,我睡不实在,忽然想起一件事,我就受了一惊似的,翻来覆去的思索;未必能想出办法来,我的困意可也就不再回来了。

公事而外,我为我的儿女发愁:儿子已经二十了,姑娘十八。福海——我的儿子——上过几天私塾,几天贫儿学校,几天公立小学。字吗,凑在一块儿他大概能念下来第二册国文;坏招儿,他可学会了不少,私塾的,贫儿学校的,公立小学的,他都学来了,到处准能考一百分,假若学校里考坏招数的话。本来吗,自幼失了娘,我又终年在外边瞎混,他可不是爱怎么反就怎么反啵。我不恨铁不成钢去责备他,也不抱怨任何人,我只恨我的时运低,发不了财,不能好好的教育他。我不算对不起他们,我一辈子没给他们弄个后娘,给他们气受。至于我的时运不济,只能当巡警,那并非是我的错儿,人还能大过天去吗?

福海的个子可不小,所以很能吃呀!一顿胡搂三大碗芝麻酱拌面,有时候还说不很 饱呢!就凭他这个吃法,他再有我这么两份儿爸爸也不中用!我供给不起他上中学 ,他那点"秀气"也没法考上。我得给他找事作。哼!他会作什么呢?

从老早,我心里就这么嘀咕:我的儿子楞可去拉洋车,也不去当巡警;我这辈子当够了巡警,不必世袭这份差事了!在福海十二三岁的时候,我教他去学手艺,他哭着喊着的一百个不去。不去就不去吧,等他长两岁再说;对个没娘的孩子不就得格外心疼吗?到了十五岁,我给他找好了地方去学徒,他不说不去,可是我一转脸,他就会跑回家来。几次我送他走,几次他偷跑回来。于是只好等他再大一点吧,等他心眼转变过来也许就行了。哼!从十五到二十,他就楞荒荒过来,能吃能喝,就是不爱干活儿。赶到教我给逼急了:"你到底愿意干什么呢?你说!"他低着脑袋,说他愿意挑巡警!他觉得穿上制服,在街上走,既能挣钱,又能就手儿散心,不像学徒那样永远圈在屋里。我没说什么,心里可刺着痛。我给打了个招呼,他挑上了巡警。我心里痛不痛的,反正他有事作,总比死吃我一口强啊。父是英雄儿好汉,爸爸巡警儿子还是巡警,而且他这个巡警还必定跟不上我。我到四十岁才熬上巡长,他到四十岁,哼!不教人家开革出来就是好事!没盼望!我没续娶过,因为我咬得住牙。他呢,赶明儿个难道不给他成家吗?拿什么养着呢?

是的,儿子当了差,我心中反倒堵上个大疙疸!

再看女儿呢,也十八九了,紧自搁在家里算怎回事呢?当然,早早撮出去的为是,越早越好。给谁呢?巡警,巡警,还得是巡警?一个人当巡警,子孙万代全得当巡警,仿佛掉在了巡警阵里似的。可是,不给巡警还真不行呢:论模样,她没什么模样;论教育,她自幼没娘,只认识几个大字;论赔送,我至多能给她作两件洋布大衫;论本事,她只能受苦,没别的好处。巡警的女儿天生来的得嫁给巡警,八字造定,谁也改不了!

唉!给了就给了啵!撮出她去,我无论怎说也可以心净一会儿。并非是我心狠哪;想想看,把她撂到二十多岁,还许就剩在家里呢。我对谁都想对得起,可是谁又对得起我来着!我并不想唠里唠叨的发牢骚,不过我愿把事情都撂平了,谁是谁非,让大家看。

当她出嫁的那一天,我真想坐在那里痛哭一场。我可是没有哭;这也不是一半天的事了,我的眼泪只会在眼里转两转,简直的不会往下流!

第十五段

儿子有了事作,姑娘出了阁,我心里说:这我可能远走高飞了!假若外边有个机会,我楞把巡长搁下,也出去见识见识。什么发财不发财的,我不能就窝囊这么一辈子。

机会还真来了。记得那位冯大人呀,他放了外任官。我不是爱看报吗?得到这个消息,就找他去了,求他带我出去。他还记得我,而且愿意这么办。他教我去再约上三个好手,一共四个人随他上任。我留了个心眼,请他自己向局里要四名,作为是拨遣。我是这么想:假若日后事情不见佳呢,既省得朋友们抱怨我,而且还可以回来交差,有个退身步。他看我的办法不错,就指名向局里调了四个人。

这一喜可非同小喜。就凭我这点经验知识,管保说,到哪儿我也可以作个很好的警察局局长,一点不是瞎吹!一条狗还有得意的那一天呢,何况是个人?我也该抖两天了,四十多岁还没露过一回脸呢!

果然,命令下来,我是卫队长;我乐得要跳起来。

哼!也不是咱的命不好,还是冯大人的运不济;还没到任呢,又撤了差。猫咬尿泡,瞎欢喜一场!幸而我们四个人是调用,不是辞差;冯大人又把我们送回局里去了。我的心里既为这件事难过,又为回局里能否还当巡长发愁,我脸上瘦了一圈。

幸而还好,我被派到防疫处作守卫,一共有六位弟兄,由我带领。这是个不错的差事,事情不多,而由防疫处开我们的饭钱。我不确实的知道,大概这是冯大人给我说了句好话。

在这里,饭钱既不必由自己出,我开始攒钱,为是给福海娶亲——只剩了这么一档子该办的事了,爽性早些办了吧!

在我四十五岁上,我娶了儿媳妇——她的娘家父亲与哥哥都是巡警。可倒好,我这一家子,老少里外,全是巡警,凑吧凑吧,就可以成立个警察分所!

人的行动有时候莫名其妙。娶了儿媳妇以后,也不知怎么我以为应当留下胡子,才够作公公的样子。我没细想自己是干什么的,直入公堂的就留下胡子了。小黑胡子在我嘴上,我捻上一袋关东烟,觉得挺够味儿。本来吗,姑娘聘出去了,儿子成了家,我自己的事又挺顺当,怎能觉得不是味儿呢?

哼!我的胡子惹下了祸。总局局长忽然换了人,新局长到任就检阅全城的巡警。这位老爷是军人出身,只懂得立正看齐,不懂得别的。在前面我已经说过,局里区里

都有许多老人们,长相不体面,可是办事多年,最有经验。我就是和局里这群老手儿排在一处的,因为防疫处的守卫不属于任何警区,所以检阅的时候便随着局里的人立在一块儿。

当我们站好了队,等着检阅的时候,我和那群老人们还有说有笑,自自然然的。我们心里都觉得,重要的事情都归我们办,提哪一项事情我们都知道,我们没升腾起来已经算很委屈了,谁还能把我们踢出去吗?上了几岁年纪,诚然,可是我们并没少作事儿呀!即使说老朽不中用了,反正我们都至少当过十五六年的差,我们年轻力壮的时候是把精神血汗耗费在公家的差事上,冲着这点,难道还不留个情面吗?谁能够看狗老了就一脚踢出去呢?我们心中都这么想,所以满没把这回事放在心里,以为新局长从远处我们一眼也就算了。

局长到了,大个子胸前挂满了徽章,又是喊,又是蹦,活像个机器人。我心里打开了鼓。他不按着次序看,一眼看到我们这一排,他猛虎扑食似的就跑过来了。岔开脚,手握在背后,他向我们点了点头。然后忽然他一个箭步跳到我们跟前,抓起一个老书记生的腰带,像摔跤似的往前一拉,几乎把老书记生拉倒;抓着腰带,他前后摇晃了老书记生几把,然后猛一撒手,老书记生摔了个屁股墩。局长对准了他就是两口唾沫,"你也当巡警!连腰带都系不紧?来!拉出去毙了!"

我们都知道,凭他是谁,也不能枪毙人。可是我们的脸都白了,不是怕,是气的。 那个老书记生坐在地上,哆嗦成了一团。

局长又看了看我们,然后用手指划了条长线,"你们全滚出去,别再教我看见你们!你们这群东西也配当巡警!"说完这个,仿佛还不解气,又跑到前面,扯着脖子喊:"是有胡子的全脱了制服,马上走!"

有胡子的不止我一个,还都是巡长巡官,要不然我也不敢留下这几根惹祸的毛。

二十年来的服务,我就是这么被刷下来了。其实呢,我虽四十多岁,我可是一点也不显着老苍,谁教我留下了胡子呢!这就是说,当你年轻力壮的时候,你把命卖上,一月就是那六七块钱。你的儿子,因为你当巡警,不能读书受教育;你的女儿,因为你当巡警,也嫁个穷汉去吃窝窝头。你自己呢,一长胡子,就算完事,一个铜子的恤金养老金也没有,服务二十年后,你教人家一脚踢出来,像踢开一块碍事的砖头似的。五十以前,你没挣下什么,有三顿饭吃就算不错;五十以后,你该想主意了,是投河呢,还是上吊呢?这就是当巡警的下场头。

二十年来的差事,没作过什么错事,但我就这样卷了铺盖。

弟兄们有含着泪把我送出来的,我还是笑着;世界上不平的事可多了,我还留着我

的泪呢!

第十六段

穷人的命——并不像那些施舍稀粥的慈善家所想的——不是几碗粥所能救活了的;有粥吃,不过多受几天罪罢了,早晚还是死。我的履历就跟这样的粥差不多,它只能帮助我找上个小事,教我多受几天罪;我还得去当巡警。除了说我当巡警,我还真没法介绍自己呢!它就像颗不体面的痣或瘤子,永远跟着我。我懒得说当过巡警,懒得再去当巡警,可是不说不当,还真连碗饭也吃不上,多么可恶呢!

歇了没有好久,我由冯大人的介绍,到一座煤矿上去作卫生处主任,后来又升为矿村的警察分所所长;这总算运气不坏。在这里我很施展了些我的才干与学问:对村里的工人,我以二十年服务的经验,管理得真叫不错。他们聚赌,斗殴,罢工,闹事,醉酒,就凭我的一张嘴,就事论事,干脆了当,我能把他们说得心服口服。对弟兄们呢,我得亲自去训练。他们之中有的是由别处调来的,有的是由我约来帮忙的,都当过巡警;这可就不容易训练,因为他们懂得一些警察的事儿,而想看我一手儿。我不怕,我当过各样的巡警,里里外外我全晓得;凭着这点经验,我算是没被他们给撅了。对内对外,我全有办法,这一点也不瞎吹。

假若我能在这里混上几年,我敢保说至少我可以积攒下个棺材本儿,因为我的饷银差不多等于一个巡官的,而到年底还可以拿一笔奖金。可是,我刚作到半年,把一切都布置得有个大概了,哼!我被人家顶下来了。我的罪过是年老与过于认真办事。弟兄们满可以拿些私钱,假若我肯睁着一只闭着一只眼的话。我的两眼都睁着,种下了毒。对外也是如此,我明白警察的一切,所以我要本着良心把此地的警务办得完完全全,真像个样儿。还是那句话,人民要不是真正的人民,办警察是多此一举,越办得好越招人怨恨。自然,容我办上几年,大家也许能看出它的好处来。可是,人家不等办好,已经把我踢开了。

在这个社会中办事,现在才明白过来,就得像发给巡警们皮鞋似的。大点,活该!小点,挤脚?活该!什么事都能办通了,你打算合大家的适,他们要不把鞋打在你脸上才怪。这次的失败,因为我忘了那三个宝贝字——"汤儿事",因此我又卷了铺盖。

这回,一闲就是半年多。从我学徒时候起,我无事也忙,永不懂得偷闲。现在,虽然是奔五十的人了,我的精神气力并不比哪个年轻小伙子差多少。生让我闲着,我怎么受呢?由早晨起来到日落,我没有正经事作,没有希望,跟太阳一样,就那么由东而西的转过去;不过,太阳能照亮了世界,我呢,心中老是黑糊糊的。闲得起急,闲得要躁,闲得讨厌自己,可就是摸不着点儿事作。想起过去的劳力与经验,并不能自慰,因为劳力与经验没给我积攒下养老的钱,而我眼看着就是挨饿。我不愿人家养着我,我有自己的精神与本事,愿意自食其力的去挣饭吃。我的耳目好像作贼的那么尖,只要有个消息,便赶上前去,可是老空着手回来,把头低得无可再

低,真想一跤摔死,倒也爽快!还没到死的时候,社会像要把我活埋了!晴天大日头的,我觉得身子慢慢往土里陷;什么缺德的事也没作过,可是受这么大的罪。一天到晚我叼着那根烟袋,里边并没有烟,只是那么叼着,算个"意思"而已。我活着也不过是那么个"意思",好像专为给大家当笑话看呢!

好容易,我弄到个事:到河南去当盐务缉私队的队兵。队兵就队兵吧,有饭吃就行呀!借了钱,打点行李,我把胡子剃得光光的上了"任"。

半年的工夫,我把债还清,而且升为排长。别人花俩,我花一个,好还债。别人走一步,我走两步,所以升了排长。委屈并挡不住我的努力,我怕失业。一次失业,就多老上三年,不饿死,也憋闷死了。至于努力挡得住失业挡不住,那就难说了。

我想——哼!我又想了——我既能当上排长,就能当上队长,不又是个希望吗?这回我留了神,看人家怎作,我也怎作。人家要私钱,我也要,我别再为良心而坏了事;良心在这年月并不值钱。假若我在队上混个队长,连公带私,有几年的工夫,我不是又可以剩下个棺材本儿吗?我简直的没了大志向,只求腿脚能动便去劳动;多咱动不了窝,好,能有个棺材把我装上,不至于教野狗们把我嚼了。我一眼看着天,一眼看着地。我对得起天,再求我能静静的躺在地下。并非我倚老卖老,我才五十来岁;不过,过去的努力既是那么白干一场,我怎能不把眼睛放低一些,只看着我将来的坟头呢!我心里是这么想,我的志愿既这么小,难道老天爷还不睁开点眼吗?

来家信,说我得了孙子。我要说我不喜欢,那简直不近人情。可是,我也必得说出来:喜欢完了,我心里凉了那么一下,不由的自言自语的嘀咕:"哼!又来个小巡警吧!"一个作祖父的,按说,哪有给孙子说丧气话的,可是谁要是看过我前边所说的一大片,大概谁也会原谅我吧?有钱人家的儿女是希望,没钱人家的儿女是累赘;自己的肚中空虚,还能顾得子孙万代,和什么"忠厚传家久,诗书继世长"吗?

我的小烟袋锅儿里又有了烟叶,叼着烟袋,我咂摸着将来的事儿。有了孙子,我的责任还不止于剩个棺材本儿了;儿子还是三等警,怎能养家呢?我不管他们夫妇,还不管孙子吗?这教我心中忽然非常的乱,自己一年比一年的老,而家中的嘴越来越多,哪个嘴不得用窝窝头填上呢!我深深的打了几个嗝儿,胸中仿佛横着一口气。算了吧,我还是少思索吧,没头儿,说不尽!个人的寿数是有限的,困难可是世袭的呢!子子孙孙,万年永实用,窝窝头!

风雨要是都按着天气预测那么来,就无所谓狂风暴雨了。困难若是都按着咱们心中所思虑的一步一步慢慢的来,也就没有把人急疯了这一说了。我正盘算着孙子的事儿,我的儿子死了!

他还并没死在家里呀!我还得去运灵。

福海,自从成家以后,很知道要强。虽然他的本事有限,可是他懂得了怎样尽自己的力量去作事。我到盐务缉私队上来的时候,他很愿意和我一同来,相信在外边可以多一些发展的机会。我拦住了他,因为怕事情不稳,一下子再教父子同时失业,如何得了。可是,我前脚离开了家,他紧随着也上了威海卫。他在那里多挣两块钱。独自在外,多挣两块就和不多挣一样,可是穷人想要强,就往往只看见了钱,而不多合计合计。到那里,他就病了;舍不得吃药。及至他躺下了,药可也就没了用。

把灵运回来,我手中连一个钱也没有了。儿媳妇成了年轻的寡妇,带着个吃奶的小孩,我怎么办呢?我没法再出外去作事,在家乡我又连个三等巡警也当不上,我才五十岁,已走到了绝路。我羡慕福海,早早的死了,一闭眼三不知;假若他活到我这个岁数,至好也不过和我一样,多一半还许不如我呢!儿媳妇哭,哭得死去活来,我没有泪,哭不出来,我只能满屋里打转,偶尔的冷笑一声。

以前的力气都白卖了。现在我还得拿出全套的本事,去给小孩子找点粥吃。我去看守空房;我去帮着人家卖菜;我去作泥水匠的小工子活;我去给人家搬家……除了拉洋车,我什么都作过了。无论作什么,我还都卖着最大的力气,留着十分的小心。五十多了,我出的是二十岁的小伙子的力气,肚子里可是只有点稀粥与窝窝头,身上到冬天没有一件厚实的棉袄,我不求人白给点什么,还讲仗着力气与本事挣饭吃,豪横了一辈子,到死我还不能输这口气。时常我挨一天的饿,时常我没有煤上火,时常我找不到一撮儿烟叶,可是我决不说什么;我给公家卖过力气了,我对得住一切的人,我心里没毛病,还说什么呢?我等着饿死,死后必定没有棺材,儿媳妇和孙子也得跟着饿死,那只好就这样吧!谁教我是巡警呢!我的眼前时常发黑,我仿佛已摸到了死,哼!我还笑,笑我这一辈的聪明本事,笑这出奇不公平的世界,希望等我笑到末一声,这世界就换个样儿吧!

*初载一九三七年七月一日《文学》第九卷第一号,收入一九三九年八月上海杂志公司《火车集》,一九四七年一月上海惠群出版社出版单行本。